

临沂市平邑县
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
(2022-2030 年)
文 本



平邑县人民政府
二零二二年九月

生态文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 组 长： 张晓彬 市委常委、县委书记、县委党校校长
- 王玉东 县委副书记、县长
- 副组长： 任大鹏 县委副书记、三级调研员
- 高 强 县委常委、县政府党组副书记、副县长、
平邑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
- 张晓华 县委常委、县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三
级调研员、县计划生育协会会长
- 顾召萍 县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
- 郭 鹏 县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
- 方 磊 县政府科技副县长（挂职）
- 王法强 县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县公安局党委
书记、局长、督察长、四级高级警长
- 张东升 县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平邑街道党工
委书记
- 成 员： 李光辉 县委办公室主任、四级调研员、县委改革
办主任
- 魏 伟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
- 王 刚 县政府政策研究中心副主任
- 于现君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公务员局局长、老干
局局长
- 咸 伟 县纪委副书记、县监委副主任

訾 焱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正科）
纪凡理	县委编办主任、四级调研员
李奎昌	县发改局局长、四级调研员、县委改革办副主任
赵 亮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班乃强	县公安局副政委、二级警长
曹卫清	县财政局局长、一级主任科员、县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主任
武传中	市生态环境局平邑县分局局长
闫光成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甘信东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城市管理局）局长
闫学用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姬 锋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
刘如冰	县商务局局长
孙 勇	县水利局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杨加亭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县乡村振兴局局长
华明秀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四级调研员
仇广庆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县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局长（主任）
林国防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一级主办
刘永恒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张 勇 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四级调研员、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副局长，县林业局局长，县林业发展中心(县自然保护地管理服务中心、县森林和草原防火服务中心)主任，县万寿宫林场(国有林场总场)副场长

王 岩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党组成员、县园林环卫保障服务中心主任

高庆凡 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平邑大队大队长

张先奎 县农业农村局四级调研员、县畜牧兽医局局长，县畜牧发展促进中心(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县动物卫生检疫中心)主任

徐长胜 县融媒体中心（县广播电视台）主任（台长）

高恩斗 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平邑县中心主任

曹兴锋 县气象局副局长（主持全面工作）

县生态环境委员会下设办公室，武传中同志、王刚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前 言

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必须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十九届六中全会强调：“党的十八大以来，在生态文明建设上，党中央以前所未有的力度抓生态文明建设，美丽中国建设迈出重大步伐，我国生态环境保护发生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已成为我国“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之一。

山东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先后制定了《山东生态省建设规划纲要》、《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实施方案》等系列政策措施，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取得了重大进展和积极成效。2020年，省生态环境厅修订印发了《山东省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理规程》、《山东省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指标》和《山东省省级“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管理规程（试行）》（鲁环发[2020]16号）等文件，在省级层面开展了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两山”实践创新基地遴选工作。

平邑县位于山东省东南部、沂蒙山区腹地，是临沂市西大门和区域副中心城市，辖14个镇街、1个省级经济开发区、555个行政村（社区），总面积1825平方公里，人口112万（截至2021年第7次人口普查），是中国金银花之乡、中国石材之乡，是国务院首批国家级重点生态功能区，先后获得国家宜居宜业典范县、国家卫生县城、国家园林县城、山东省投资环境十佳县、山东省最具竞争力十强县等荣誉称号。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一步深化提升平邑县生态文明建设水平，县委、县政府立足实际，适时提出争创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目标，组织编制《临沂市平邑县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作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创建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纲领性文件，通过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空间、生态经济、生态生活和生态文化六大体系建设，着力构建全县高质量发展的绿色生态屏障，努力谱写生态文明建设新篇章。

目 录

前 言	I
第一章 工作基础与形势分析	1
第一节 建设基础	1
（一） 区域特征	1
（二）工作基础	2
第二节 形势分析	8
（一）存在问题	8
（二）机遇与挑战	9
第二章 规划总则	1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
第三节 规划范围	2
第四节 规划期限	3
第五节 规划目标	3
（一）总体目标	3
（二）阶段目标	3
第六节 建设指标	4
第三章 规划任务与措施	10
第一节 完善生态制度体系，强化制度保障	10
（一）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制度	10
（二）全面建立资源高效利用制度	12
（三）完善生态保护修复制度	13
（四）严明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度	14
（五）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	15
第二节 构建生态安全体系，改善环境质量	16
（一）加快碳达峰进程、控制温室气体排放	16
（二）强化三水统筹，提升水生态环境功能	17
（三）深化协同控制，改善环境空气质量	21
（四）加快推进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	23
（五）强化固体废物污染防治	25
（六）加强噪声防治，营造和谐的生活环境	27
（七）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28
（八）完善风险防控措施	32
第三节 优化生态空间体系，强化空间管控	35
（一）严格生态空间用途管制	35
（二）加强自然保护地建设与监管	36
（三）优化国土空间布局	38

第四节 发展生态经济体系，壮大绿色产业	40
（一）推动生态产业发展	40
（二）深入调整产业结构	55
（三）深化能源结构调整	57
（四）实施交通运输结构调整	60
（五）实现资源节约化利用	60
（六）大力发展循环经济	63
（七）探索生态产业化实现路径	64
第五节 打造生态生活体系，增进民生福祉	65
（一）加强城乡环境一体化建设	65
（二）打造绿色城镇	67
（三）扎实推进乡村生态振兴	69
（四）践行绿色生活方式	73
第六节 建设生态文化体系，弘扬生态文明理念	75
（一）打造特色文化品牌	75
（二）健全生态教育体系	75
（三）引导公众积极参与	77
第四章 重点工程与效益分析	78
第一节 工程内容与投资估算	78
第二节 效益分析	78
（一）生态环境效益	78
（二）经济效益	79
（三）社会效益	80
第五章 保障措施	81
（一）加强组织领导	81
（二）加强评估考核	81
（三）加大资金投入	81
（四）推进科技创新	82
（五）推动全民参与	82
附表 平邑县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重点工程一览表	83

第一章 工作基础与形势分析

第一节 建设基础

（一）区域特征

区位独特、交通便捷。平邑县位于临沂、枣庄、济宁、泰安四市交界，地处鲁中南区域中心、中国物流之都临沂西陲。境内交通便利，形成了兖石铁路、鲁南高铁、日兰高速、新台高速、327 国道、文泗公路等高速高铁、国道省道、铁路交织的交通网络。

历史悠久、人杰地灵。西周属颛臾国，距今已有 3000 多年历史，孔子“七十二贤”中的曾子、原宪、仲由、澹台灭明及近代爱国将领左宝贵都诞生在平邑。陈毅、徐向前、罗荣桓、粟裕等老一辈革命家都曾在平邑战斗生活过，涌现出了“陈毅担架队”等闻名全国的英雄集体。

资源丰富、生态宜居。平邑县自然资源丰富，是国家命名的中国金银花之乡、中国花岗石之乡、中国石材之乡、全国食品工业强县，拥有“一山一馆二金三石”。“一山”是蒙山，为山东省第二高峰，蒙山寿星是世界最大的山体雕刻，蒙山龟蒙景区是世界地质公园、国家森林公园，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有康养圣地、天然氧吧之称。“一馆”是天宇自然博物馆，是世界最大的集矿物晶体、动物化石、动植物标本为一体的自然地质博物馆，被评为“世界上最大的恐龙博物馆”“山东省最具潜力景区”。“二金”是指黄金和金银花。平邑县现已探明的黄金储量 50 吨。平邑是金银花的原产地和主产区，年产干花

占全国总产量的 60%以上，是全国最大的金银花种植、加工和集散基地。“三石”即石膏、花岗石、石灰石。目前已探明石膏储量 30 亿吨，花岗石储量 30 亿立方米，石灰石储量 100 亿吨。

产业兴旺、主导鲜明。平邑县近年来构建了“3+3+3”现代产业体系，即以木业、装备制造、建材为主的主导产业，以金银花中药、罐头、手套为主的特色产业，以商贸物流、康养文旅、现代高效农业为主的新兴产业。

（二）工作基础

1、体制机制不断健全

平邑县县委、县政府始终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以生态文明建设为主轴，以深化改革和创新驱动为动力，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积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工作机制建设。

实行严格评价考核制度。近年来，平邑县将生态文明建设纳入乡镇、街道、开发区经济社会发展年度综合考核，明确部门领导的环保责任，2021 年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占党政实绩考核比例达到 46%。

认真落实环境保护督查制度。2021 年先后迎接了第二轮省级和中央环保督察，两次督察交办的 224 个案件按时办结公示，对前三次督察交办的 162 个案件全面开展后督察，61 个案件进行现场复核，交办案件全部整改到位。

全面推进河湖长制。2017 年印发《平邑县全面落实河长制实施

方案》，2018 年印发《平邑县全面落实湖长制实施方案》，建立了县、镇、村三级河湖长制体系，开展了 19 条县级重要河流岸线利用管理规划方案编制工作。2020 年创建了 2 条市级美丽幸福示范河湖（鲁埠河、临桃河），2021 年创建了临桃河省级美丽幸福示范河湖、红山河和双沟河 2 条市级美丽幸福示范河湖。

2、生态环境持续提升

（1）生态环境质量不断改善

环境空气质量逐步改善。平邑县先后制定并印发了《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大气污染防治集中攻坚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深度治理工作方案》，全面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显著。2021 年全县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4.80，同比改善率 6.4%，优良天数比例 67.4%，PM_{2.5} 年均浓度同比改善率 10.4%，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污染物年度减排目标任务如期实现。

水环境质量稳步提升。平邑县先后制定并印发了《平邑县碧水保卫战作战方案》、《关于开展全域沟渠河湖生态环境集中整治活动的实施方案》，全力推进碧水保卫战，实施浚河综合治理工程，启动全长 4.4 公里的兴水河综合治理项目，“水脉串城、双十字轴”城市格局初步成型，浚河曹车桥断面水质达标率稳定保持在 100%。

（2）生态系统得到有效保护

平邑县于 2016 年成功被国务院纳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2019 年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环蒙山片区生态示范区建设实施方

案》，明确将平邑县卞桥镇、保太镇、蒙山旅游度假区柏林镇列入环蒙山片区。“十三五”期间平邑县完成荒山造林 5.7 万亩，建设公益林 37.49 万亩，林草覆盖率增至 45%。打造兴水河、金线河、仲子河 3 处省级湿地公园，浚河国家湿地公园通过国家林草局验收。生物多样性得到有效保护，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种类保护率达到 100%，外来物种入侵不明显，全县总体生态环境状况不断改善。

（3）有效防范生态环境风险

危险废物得到妥善处置。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危废领域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累计组织 120 余家单位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培训，68 家危废产生单位及 3 家危废经营单位实现危废规范化管理，70 家企业安装智慧化监管平台，实现了危险废物的全过程监管，危险废物处置利用率 100%。

生态环境事件应急管理机制不断完善。深入推进生态环境领域重大风险防范化解工作，2020 年修订印发《平邑县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平邑县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制定工业企业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全力防范和遏制突发环境事件发生。

3、绿色发展提质增效

“十三五”至今，全县经济保持平稳较快增长，发展质量效益不断提高，新旧动能转换全力推进，低碳绿色循环经济优先发展。2021 年，平邑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79.2 亿元，年均增长 6.2%，三次产业结构更加合理。

产业布局不断优化。根据县城总体规划和产业布局，高标准规划打造一批特色鲜明、上下游配套的专业化园区，形成“一园四区”木业产业空间布局和“一区一园”装备制造产业发展布局，推进建材产业“两园”建设，高标准建设两大罐头产业园区，规划现代中药产业园，规划建设中国（平邑）高端手套产业园。

产业链条不断延伸。众望花岗岩废料综合利用等传统节能环保产品装备向标准化、成套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平邑县天楹环保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等大型企业经营模式由单一的发电等转变为涵盖上游城市垃圾收集和分类、下游一般固废垃圾资源化回收的全产业链模式，以绿源特种材料为代表，重视技术创新，形成以大理石锯泥、粉煤灰、脱硫石膏、垃圾发电厂尾废等制造填充材料。

节能环保产业稳步起势。大力实施水泥、石膏、建材、塑料等高耗能行业能效提升工程，形成以纸面石膏板生产企业和固废综合回收利用企业的产业循环经济体。以山东旭利来清洁能源为依托，形成以清洁能源设备制造（太阳能集热片、热水器、储能水箱、空气源热泵、光伏热水器等）的高端节能制造业；以蓝特环保等为依托，实现了石材循环经济产业链；以临源光伏为依托，打造光伏新能源综合利用集群；以玉泉玻璃、澳联玻璃和鲁冠玻璃等为依托，形成以回收废旧玻璃为原材料进行再循环、再利用产业集群。以中联水泥废弃石灰石综合利用升级技改项目为依托，带动水泥等高耗能行业大力实施能效提升工程。

能源保障更加有力。推动新能源发展，2021年9月纳入国家分

布式光伏整县推进试点县。推进油气管道建设，顺利完成中石化日照-濮阳-洛阳原油管道工程建设，有序推进中俄东线天然气工程、山东南环干线天然气工程管道建设。抓好能耗“双控”及煤炭消费压减工作任务。2021 年全县万元 GDP 能耗下降率较 2020 年下降 6.1%，规模以上工业六大高耗能行业能耗占全县规模以上工业能耗比重下降 11.28%。截止到 2021 年底，全县新能源装机容量约 101.18 万千瓦，位列全市第一名。

生态农业经济大力发展。生态农业高质量发展，被评为省级农产品加工示范县、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国家级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全国乡村振兴百佳示范县。畜牧业健康发展，出台《平邑县畜牧业绿色发展规划》、《关于全县推进畜牧业转型升级绿色发展的指导意见》、《平邑县规模养殖场（小区）建设标准》，创建 18 家市级标准化养殖场、3 家种养结合示范场，全县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配建率 100%，畜禽粪污综合处理利用率连续两年保持在 90%以上。

生态文旅经济不断壮大。优化文旅产业规划布局，大力发展“文化两创”，深入挖掘平邑历史文化资源，打造了集沂蒙花海、红色旅游和九间棚精神于一体的农、文、旅融合乡村旅游区。天宇自然博物馆被评为“第二批省级中小学研学基地”、晋级“国家二级馆”，沂蒙山旅游区龟蒙景区、九间棚景区成功入选“临沂市红色 A 级旅游景区名单”，九间棚景区被评为“临沂市十佳红色研学基地”，旅游产品文化内涵不断得到提升。

4、生态生活持续改善

城市品质持续提升。城区腾空改造、城市更新、棚改项目稳步推进，中心城区品质大幅提升，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45.26%，顺利通过国家园林县城复审，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县城，顺利通过数字化城市管理省级验收，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提高到 75%。

（1）人居环境持续改善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印发了《平邑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攻坚战作战方案》，加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管理和保护，全县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保持 100%。

农村饮水安全得到有力保障。深入开展农村饮水安全攻坚行动，对全县 702 个村实施了农村饮水安全工程，保障了 50 多万农村群众的饮水安全。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水平不断提高。平邑县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平邑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已于 2021 年 11 月底投产运行，年可处理 22 万吨生活垃圾，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量达到 100%。

全面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任务。印发实施《平邑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实施方案》，2020 年完成 186 个行政村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验收任务，2021 年完成 120 个行政村（包含“十三五”资源化就地利用村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任务。

乡村振兴多点突破。高标准创建省、市、县美丽乡村示范村 186 个。先后创建了“邑城古道、十里花溪”、“红色沃土、金银花乡”、“山水蒙泽、幸福温水”、“五龙湖畔、枫情丰阳”、“风情葡萄沟、

魅力黄桃岭”市级示范片区，被评为全国乡村振兴百佳示范县，被确定为全省唯一国家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体制机制改革创新改革试验区。

5、生态文化逐渐形成

把生态文明建设、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列入党校培训教学重要内容，组织开展环保干部专题培训班次，全县副科级以上党政领导干部参加生态文明培训人数比例达到 100%。开展生态文明宣传，不断提高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参与度。

第二节 形势分析

（一）存在问题

生态环境质量提升压力大。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程度与全市其他县区相比相对靠后，夏秋季臭氧污染突出。水生态环境较脆弱，污水处理能力不足、农村饮用水源地及周边地下水仍存在环境隐患、部分人工湿地功能退化。农业面源污染依旧严重，防治效率较低。

生态经济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工业基础薄弱，以石材、石膏、罐头等传统产业占主导，发展方式较为粗放，绿色转型升级压力巨大。用地资源紧缺，土地供应指标不断收紧。能源消费指标低，煤炭压减任务重，受生态环境刚性约束影响，需彻底转变高污染、高能耗、低附加值的粗放型经济增长方式。

生态生活体系需要进一步完善。城镇农村人居环境仍需改善，生态社区建设有待提高，绿色出行比例仍需提高，绿色建筑推广有待进

进一步加强；节能、节水产品的推广以及其在城镇及农村的宣传力度需加强。

生态文明建设机制有待健全。环境保护制度体系尚不成熟，全时段、全方位、全覆盖的精细化管理模式仅具雏形，环境管理执法机制缺乏开放性和创新性，职能部门联动共治机制尚需完善，党政实绩考核体系中生态文明建设指标比重有待提高，生态补偿机制不完善，公众生态文明意识有所提高。

（二）机遇与挑战

国家层面，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强大的思想保障和根本遵循，为“十四五”期间乃至更长时期坚定不移推进生态环境保护提供了明确的方向和强有力的保障。党的十八大明确的“五位一体”总体布局中将生态文明建设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中地位提升到了前所未有的新高度；党的十九大明确了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时间表和路线图；新旧动能转换深入推进供给侧改革，“四减四增”推动四大结构调整机制初步形成；生态环保系统机构改革完成，增强了进一步参与综合决策的能力。从战略布局到机制体制的逐步完善，为平邑县加快生态文明建设指明了发展方向。

省级层面，《美丽山东建设规划纲要》的出台，山东省建设国家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和对外开放新高地，实施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与高质量发展战略，为平邑县加快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重大发展机遇。

市级层面，临沂市实施“十优”产业规划、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和加快推进新旧动能转换，平邑县被临沂市确定为市域副中心城市和市三大木业基地之一，作为全省清洁能源示范县和矿山生态修复聚集区。

国家、省、市战略的推进实施，为平邑县加快生态文明建设步伐，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了重大机遇。同时，平邑县正处于新旧动能转换、产业结构转型升级的关键阶段，城镇化发展带来空间压力，经济总量提升带来资源压力和环境压力，如何实现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是平邑县生态文明建设过程中面临的巨大挑战。

第二章 规划总则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聚焦“山清水秀幸福和谐”市域副中心城市、鲁南经济圈产业发展示范区、承接长三角产业转移聚集区的区域发展定位，深入推进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空间、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化六大体系建设，构建全县高质量发展的绿色生态屏障，谱写生态文明建设新篇章。

第二节 基本原则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深学笃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学好用好“两山论”，走深走实“两化路”，正确把握保护生态环境与发展经济的关系，严守生态保护红线，保持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定力，加强生态资源保护，构建生态安全格局。将生态环境保护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加快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以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以人为本，统筹推进。以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态环境的向往为根本目的，以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为动力，统筹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切实提高群众满意度，扎实推进生态环境治理各项任务，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改善的

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努力使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成效与人民群众感受相一致。

区域协作，系统治理。推动跨区域、跨流域生态环境共建共保，全面统筹考虑自然生态各要素地上地下、流域上下游，加强生态保护修复与环境治理统筹、城市治理与乡村建设统筹，环境治理、生态修复、应对气候变化相统筹，做到预防与治理相结合，减污和增容并重，推动生态环境源头治理、系统治理、整体治理。

深化改革，管理创新。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坚持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完善“政府、企业、公众”生态环境治理体系，积极探索绩效评价、损害赔偿、生态补偿、自然资源核算和离任环境审计、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等新制度和新模式。

创新驱动，协同联动。完善政府、企业、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强化生态环境法治体系建设，推进科技创新引领作用，为生态环境保护注入强大动力，提升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加强联动配合，激发政府、企业、公众等各类责任主体内生动力，实施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完善“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环境治理体系。

第三节 规划范围

本规划范围覆盖平邑县全境，包括 1 个街道（平邑街道）、13 个乡镇（仲村镇、武台镇、保太镇、柏林镇、卞桥镇、地方镇、铜石

镇、温水镇、流峪镇、郑城镇、白彦镇、临涧镇、丰阳镇）、1 个省级经济开发区（平邑经济开发区），总面积 1825 平方公里。

第四节 规划期限

规划基准年为 2021 年，规划期限为 2022-2030 年。

第五节 规划目标

（一）总体目标

以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为目的，充分发挥生态环境优势，使全县生态空间格局更加优化，生态环境不断改善，产业结构更加合理，资源能源得到高效循环利用，生态经济得到快速发展，生态文化日渐繁荣，生态文明理念在全社会牢固树立，人与自然关系更为和谐。充分彰显平邑县的山水魅力，力争在省级生态文明建设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二）阶段目标

近期目标 2025 年：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基本建立，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国土空间开发格局进一步优化，绿色发展水平不断提高，产业生态化与生态产业化体系初步形成，单位 GDP 能耗、用水量和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持续下降，生态文化体系有效建立，生态文明意识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满意率明显提升，全面建成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远期目标 2030 年：坚持“山清水秀”高点定位，全力推动产业结

构向“高轻新智绿”方向演进，持续不断优化生态品质，生态环境根本好转，节约资源和保护生态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总体形成，生态系统恢复健康，绿色发展理念深入人心，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广泛形成，生态宜居平邑建设目标基本实现。

第六节 建设指标

对照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印发的《山东省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指标（试行）》，结合平邑县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环境建设实际，从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空间、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化六个领域，目标责任体系与制度建设、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生态系统保护、生态环境风险防范、空间格局优化、资源节约与利用、产业循环发展、人居环境改善、生活方式绿色化、观念意识普及等十大任务出发，确定平邑县建设省级生态文明示范区的指标体系，共 34 项建设指标，其中约束性指标 20 项、参考性指标 14 项。经测算，34 项指标均已达到要求。

表 2-1 平邑县生态文明建设指标体系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指标属性	2021 年现状值	2021 年达标情况	2025 年目标值	2030 年目标值
生态制度	(一) 目标责任体系与制度建设	1	生态文明建设规划		-	制定实施	约束性	制定实施	可达标	制定实施	制定实施
		2	党委政府对生态文明建设重大目标任务部署情况		-	有效开展	约束性	有效开展	已达标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
		3	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占党政实绩考核的比例		%	≥20	约束性	46	已达标	50	持续提高
		4	河长制		-	全面实施	约束性	全面实施	已达标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5	生态环境信息公开率		%	100	约束性	100	已达标	100	100
		6	依法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	开展	参考性	开展	已达标	开展	开展
生态安全	(二)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7	环境空气质量	优良天数比例	%	完成上级规定的改善目标（上级下达目标为 230 天）；下降幅度持续改善	约束性	67.3（优良天数 246 天）	已达标	68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保持持续改善
				PM _{2.5} 浓度下降幅度	%	完成上级规定的改善目标（上级下达目标为 49ug/m ³ ）；下降幅度持续改善		PM _{2.5} 浓度为 43ug/m ³	已达标	40ug/m ³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保持持续改善

		8	水环境质量	地表水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2021 年市控以上断面Ⅳ类水质要求，地下水未下达任务）；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约束性	地表水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 70%	已达标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地表水劣Ⅴ类水体比例				地表水劣Ⅴ类水体比例 0%			
				地下水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提高幅度				地下水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提高幅度 3%			
				地下水劣Ⅴ类水体比例下降幅度				地下水劣Ⅴ类水体比例下降幅度 0%			
				黑臭水体消除比例				城镇黑臭水体消除比例 100%			
		9	生态环境状况指数		%	≥57	约束性	59.51	已达标	保持持稳定或续改善	持续改善
		10	林草覆盖率 丘陵地区		%	≥40	参考性	45.0	已达标	保持持稳定或续改善	保持持续改善
	(三) 生态系统保护	11	生物多样性保护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率	%	≥95	参考性	100	已达标	100	100
				外来物种入侵	-	有效遏制		有效遏制	已达标	进一步提升防治效果，有效遏制传播蔓延	进一步提升防治效果，有效遏制传播蔓延
				特有性或指示性水生生物种保持率	%	不降低		不降低	已达标	不降低	不降低
	(四) 生态环	12	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率		%	100	约束性	100	已达标	100	100

	境风险防范	13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制度	-	建立	参考性	建立	已达标	建立	建立
		14	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管理机制	-	建立	约束性	建立	已达标	建立	建立
生态空间	(五)空间格局优化	15	自然生态空间 生态保护红线 自然保护地	-	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 功能不降低	约束性	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功能 不降低	已达标	完成上级下达目标任务	完成上级下达目标任务
		16	河湖岸线保有率	%	完成上级管控目标（2021 年 未下达任务）	参考性	24.05	已达标	完成上级下达目标任务	完成上级下达目标任务
生态经济	(六)资源节约与利用	17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	吨标准煤/万元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2020 年万元 GDP 能耗下降 率 12%，2021 年未下达任务）；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约束性	6.1	已达标	12.6	10.8
		18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	立方米/万元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2021 年未下达任务）；保持 稳定或持续改善	约束性	57.82	已达标	比 2020 年度 GDP 用水量 下降 10%	完成上级下达目标任务
		19	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2021 年未下达任务）	参考性	/	已达标	完成上级下达目标任务	完成上级下达目标任务
		20	应当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企业通过审核的比例	%	完成年度审核计划（2021 年 18 家）	参考性	100	已达标	100	100

生态生活	(七) 产业循环发展	21	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秸秆综合利用率	%	≥92	参考性	93.84	已达标	94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	≥81		97.28	已达标	98	
				农膜回收利用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2021 年未下达任务)		89.00	已达标	90	
	(八) 人居环境改善	2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	≥85	参考性	95	已达标	95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23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优良比例		%	100 (剔除地质因素、调水因素等影响)	约束性	100	已达标	100	100
		24	村镇饮用水卫生合格率		%	100	约束性	100	已达标	100	100
		25	城镇污水处理率		%	≥85	约束性	98.31	已达标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26	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80	约束性	100	已达标	100	保持稳定
		27	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任务的行政村比例		个	完成上年度的目标任务 (2021 年应完成 10 处新增、51 处改造提升村庄)	约束性	68 (含“十三五”资源化就地利用村庄共 120 个)	已达标	301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28	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约束性	91.7	已达标	92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九) 生活方式绿色化	29	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		%	≥50	参考性	75	已达标	75	持续提高
		30	生活废弃物综合利	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化行动	-	实施	参考性	实施	已达标	实施	实施

			用	农村生活垃圾集中 收集储运							
		31	政府绿色采购比例		%	≥80	约束性	98.53%	已达标	98	保持稳定或 持续改善
生态文化	(十) 观念意识普及	32	党政领导干部参加生态文明培训的人数比例		%	100	参考性	100	已达标	100	100
		33	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		%	≥80	参考性	95.52	已达标	≥95	保持稳定或 持续改善
		34	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参与度		%	≥80	参考性	≥85	已达标	≥90	保持稳定或 持续改善

第三章 规划任务与措施

第一节 完善生态制度体系，强化制度保障

将制度创新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保障，完善源头保护和过程监管制度，建立完善资源高效利用制度，健全市场化环境治理机制，开展常态化监管，强化考核和问责。

（一）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制度

实施国土空间开发和用途管制制度。科学谋划平邑县国土空间分区规划，落实“多规合一”，科学有序划定城镇开发边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落实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协调解决矛盾冲突，纳入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形成一张地图，实现部门信息共享，实行严格管控。树立“山水田林湖草沙”生命共同体的理念，将用途管制扩大到林地、草地、湿地等，搞好自然生态空间用途管制。

强化生态环境准入机制。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以“三线一单”为手段，严格执行《临沂市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暨“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落实“三线一单”成果，强化“三线一单”在优布局、控规模、调结构、促转型中的指导作用。

落实固定污染源排放许可制度。完成现有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核发、备案登记及证后管理工作，实现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全覆盖。建立健全排污许可、环评审批、环境监控与综合环

境执法的联动工作机制。

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全面落实《环境影响评价法》和《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充分发挥环境影响评价从源头预防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依法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加强重点领域（产业园区）、重点区域规划环评全链条管理，按照空间、总量、准入的分区环境管控要求，严格项目环境准入，指导项目科学布局，强化区域污染排放管控和环境风险防控。加强战略、规划、建设项目环评联动，发挥规划环评的刚性约束作用，将规划环评审查结论及意见作为相关项目环评受理审批的依据。

实施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加强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确保县域范围内排放总量污染物的所有工业企业污染物达标排放，且达到总量控制的“双达标”要求。加强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的管理，对产生和排放重金属的企业全部实行在线自动监控，动态管理，确保达标排放。

建立健全生态环境风险防范应急机制。加强环境应急能力建设，建立健全应急管理体系和协调机制。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依法科学妥善处置突发环境事件，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处置，将有效防范和妥善应对重大以上突发环境事件作为地方政府的重要任务，纳入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二）全面建立资源高效利用制度

实行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推进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法治化、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健全自然资源产权制度，落实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实行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加快建立自然资源统一调查、评价、监测制度，健全自然资源监管机制。

严格落实土地用途管制制度。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集约用地制度，建立耕地保护补偿机制。将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纳入政府耕地保护目标责任考核和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加大基本农田建设与管护力度，推进基本农田保护示范区建设，完善耕地占补平衡责任落实机制，保证建设占用耕地及时保质保量补充到位，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严格取水许可审批管理，建立统一、协调、高效的水资源管理体制，建立水权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制度，健全水资源论证、取水许可和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建立健全科学的水价制度。

落实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制度。实施能源总量和强度“双控”，合理分解“双控”目标责任，完善能源统计制度，加强建筑、交通、公共机构等重点行业和领域能源统计工作。强化节能评估审查和节能监察，加大对重点用能单位的管理监察力度。加大节能产品和技术装备推广力度，着力推进清洁能源替代。

健全资源有偿使用和生态补偿机制。建立自然资源开发使用成本

评估机制，将资源所有者权益和生态环境损害等纳入自然资源及其产品价格形成机制。完善土地有偿使用制度，健全土地等级评价体系，建立工业用地和居住用地合理比价机制。建立完善生态保护和补偿的分级责任，探索多元筹资和合理补偿等方式，构建低成本、可持续的生态补偿长效机制。

（三）完善生态保护修复制度

深入贯彻落实环保督察制度。完善执法、监察、督查机制，建立起督政与督企相结合、日常驻点监察、定期环保督查和“双随机、一公开”三位一体的监督体系，切实履行监管职能。健全平邑县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机制，坚持问题导向，边督边改、立行立改，制定整改任务清单，逐项明确整改目标、措施及期限，确保问题整改到位。

统筹生态保护修复管理机制。统筹山水田林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与修复，落实土壤、河流、湖泊修复治理，建立生态修复管理机制。加强对重要生态系统的管理和可持续利用，加强自然保护区管理，开展国土绿化，推进河流湖泊生态保护和系统治理。

健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健全环境损害赔偿的相关制度、评估方法和实施机制，对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依法严惩重罚；对造成生态环境损害的，以损害程度等因素依法确定赔偿额度；对造成严重后果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强化生产者环境保护法律责任，大幅度提高违法成本。

（四）严明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度

强化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考核。根据国家、省级和市级最新要求开展平邑县生态文明建设考核办法及细则的修订工作，扎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年度目标考核评价工作，及时向社会公布考核结果，实行生态环境保护“一票否决”制度，增加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在党政实绩考核中的权重，将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结果作为对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奖惩任免的重要依据。

建立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制度。制定平邑县党政主要负责人离任自然资源资产责任审计制度实施方案，探索建立领导干部离任自然资源资产责任审计制度，在党政领导干部离任通知印发后，及时启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工作，依据前任领导干部离任时的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为基准，重点对任期内辖区的自然资源资产变化情况、水和大气环境质量等级变化情况等内容进行审计，并将审计结果作为领导干部提拔任用的重要依据。

全面贯彻落实河湖长制。坚持“一河一策”“一湖一策”，遵循河湖的生态功能特性和科学规划、保护优先、统筹兼顾、合理利用原则，按照组织体系到位、制度体系到位、责任落实到位、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估到位的要求，构建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保护有力的河湖管理保护机制，探索多元化治水管水新思路，创立“四长一员”河湖管护新机制，推动河长制湖长制从“有名”到“有实”转变。

（五）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

健全生态环境保护领导责任机制。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优化完善县级和街镇级生态环境委员会工作机制，各街镇、各有关部门要向县委、县政府及时报告上年度生态环境保护责任落实情况。加强干部队伍政治建设和专业培养，提高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参加生态文明培训的比例。

加强企业环境治理责任制度建设。依法实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加强对重点企业排污行为的监督检查。督促企业严格执行法律法规，接受社会监督。重点排污企业要安装使用监测设备并确保正常运行，坚决杜绝治理效果和监测数据造假。鼓励企业从源头防治污染，积极践行绿色生产方式，加大清洁生产推行力度，减少污染物排放。

倡导环境保护全民行动体系。完善生态环境社会监督举报机制。鼓励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就生态环境问题进行举报。丰富生态环境公众监督形式，完善环境舆论监督制度，完善环境信访制度。设立投诉举报信箱、领导信箱，完善24小时环保投诉举报电话、建立微信举报平台，畅通群众举报投诉渠道，及时回应群众关切。明确公众参与环境决策的原则与范围，强化公众参与环境决策的有效性，搭建多样化的信息交流渠道和平台，进行生态文明建设满意度调查，鼓励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提出意见建议。

完善环境治理监管体系。严格生态环境监管执法，强化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协同机制，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与公检法、应急管理等多部门并联工作机制。强化“双随机、一公开”日常监管手段，推

进跨部门联合检查和监管全覆盖。推进智慧环保建设，完善全要素、全覆盖的生态环境立体监测网络，探索建立天地一体化的生态遥感监测系统，实现区域生态环境动态监控。

创新生态环境治理模式。以污染源监测、环境损害评估监测、环境影响评价、污染第三方治理为重点，支持环保服务业发展。鼓励环保服务机构通过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特许经营（BOT）、委托运营等方式提供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服务。开展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EOD）模式、环保管家、环境医院、环境综合治理托管服务等环境治理模式创新试点。

第二节 构建生态安全体系，改善环境质量

（一）加快碳达峰进程、控制温室气体排放

1、积极推进碳达峰工作

落实上级制定的二氧化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实施以二氧化碳排放强度控制为主、二氧化碳排放总量控制为辅的制度，积极开展二氧化碳达峰行动，鼓励水泥、热电、建材等重点行业，交通、建筑等重点领域制定达峰专项行动方案，实施碳减排示范工程。加大对企业低碳技术创新的支持力度，鼓励降碳创新行动，开展低碳城镇、工业园区等多层次试点。

2、加强控制温室气体排放

控制能源活动二氧化碳排放，坚持煤炭消费总量压减，严格实施煤炭消费减量替代，降低煤炭消费比重。控制交通领域二氧化碳排放，

大力发展低碳交通，鼓励低碳、环保出行，合理控制燃油机动车保有量，采取财政、税收、政府采购等措施，推广节能和新能源车辆，加快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控制建筑领域二氧化碳排放，构建绿色低碳建筑体系，全面推广绿色建筑，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推广绿色建材。控制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排放，开展油气系统甲烷控制工作，加强标准化规模种植养殖，选育高产低排放良种，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控制农田和畜禽养殖甲烷和氧化亚氮排放。

3、加强应急气候变化管理

落实国家适应气候变化战略，构建适应气候变化工作新格局。提升平邑县城市建设、基础设施适应气候变化能力。积极探索温室气体统计核算和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实施温室气体和污染物协同控制，加强污水、垃圾等处置设施温室气体排放协同控制。

（二）强化三水统筹，提升水生态环境功能

1、提高水污染治理水平

狠抓工业污染防治。全面排查装备水平低、环保设施差的小型工业企业。按照水污染防治法律法规要求，全部取缔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小型造纸、制革、印染、染料等严重污染水环境的生产项目。强化工业集聚区污染治理，加强纳管企业污水预处理设施监管，集聚区内工业废水必须经预处理达到集中处理要求，方可进入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新建工业企业排放的含重金属、难以生化降解污染物或高盐废

水不得接入集中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新建、升级工业集聚区应同步规划、建设污水、垃圾集中处理等污染治理设施。

控制农业面源污染。开展化肥减量增效，提高农民科学施肥用药意识和技能，加快推广水肥一体化技术，深入推广测土配方施肥，建立科学施肥管理和技术体系，大力推广应用有机肥。推进农药减量，严格控制高毒高风险农药使用，开展高毒农药替代工作，研发推广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生物农药等新型产品。加快培育社会化服务组织，开展统配统施、统防统治等服务。强化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科学优化畜禽养殖禁养区，规模化养殖场全部配套粪污处理设施装备，引导规模以下养殖户因地制宜推进畜禽粪污低成本就地就近还田利用。

开展“两清零一提标”。推进城镇雨污合流管网清零，加快平邑县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系统“提质增效”。对道路排水管线进行清淤疏浚，对污水管网基础较为薄弱的老旧小区等重点部位进行管网更新、改造。推进建成区黑臭水体清零，建立健全黑臭水体治理长效机制。分类推进城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有效提升污水处理能力。

深入开展入河湖排污口整治。开展入河排污口溯源，明确入河湖排污口责任主体，建立“排污单位—排污通道—排污口—受纳水体”的排污路径，按照“取缔一批、合并一批、规范一批”要求，编制整治工作方案，提出“一口一策”整治措施。2025年年底前，完成全县入河排污口整治任务。强化入河湖排污口排污许可信息管理，规范污染因子、排放标准、许可年排放量限值、排放去向、自行监测因子及频次等内容。

2、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

加快推动城镇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系统分析日益增长的生产、生活和生态用水需求，以东城污水处理厂和平邑县第二污水处理厂为基础，合理布局再生水利用基础设施。在确保污水稳定达标排放前提下，用于县城水系生态补水、市政绿化和道路洒水、河道沿岸农业灌溉用水、工业企业用水等。

积极推动工业废水资源化利用。开展企业用水核查、水效对标和节水改造，推进企业内部工业用水循环利用，提高重复利用率。推进园区内企业间用水系统集成优化，实现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梯级利用。完善工业企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提高运营管理水平，确保工业废水达标排放。

稳妥推进农业农村污水资源化利用。积极探索符合农村实际、低成本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技术和模式。根据区域位置、人口聚集度选用分户处理、村组处理和纳入城镇污水管网等收集处理方式，推广工程和生态相结合的模块化工艺技术，推动农村生活污水就近就地资源化利用。鼓励渔业养殖尾水循环利用。

3、加大河湖保护修复

统筹全域水系治理。制定重点河流水质保障“一面一策”，开展“一面一策”问题全面排查整治，实施唐村河、温凉河、西皋河、跃鱼沟河、浚河、鲁埠河、柏林河、金线河、银线河生态修复工程，全面改善全县河流水质。

实施河流水系连通工程。对平邑县内浚河及其支流兴水河、鲁埠河进行治理与连通，提高全县生态流量保障力度。实现地表水联合调度和水资源优化配置，积极争取水系联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

加强湿地的恢复与建设。以浚河、金线河、兴水河湿地公园等重要湿地为重点，因地制宜开展封育保护、退耕还湿、湿地生态补水等措施，开展现有湿地生态功能评估，以污水处理厂下游、支流入干流口、河湖入库口等区域为重点，加强人工湿地建设、修复和增效，加大政府投入，强化机构建设和运行、维护与管理。

强化河湖监管。强化河湖长制。统筹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实施河湖水系综合整治，深入开展污染减排和人工湿地建设，打造美丽河湖。优化入河湖排污口布局，实施入河湖排污口整治，加强水环境治理及水生态修复。严格执行河道（湖泊）岸线利用管理规划。岸线的开发利用要满足水资源利用保护和生态环境保护的要求，不得降低河道行洪能力和湖泊调蓄能力，不得影响河势稳定和污染水环境。健全水生态保护补偿机制。严格落实《关于印发流域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实施办法的通知》，建立横向为主、纵向为辅的生态补偿机制，明确镇街属地责任。建立健全部门联合执法机制。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建立河湖日常监管巡查制度，实行河湖动态监管。落实河湖管理保护执法监管责任主体、人员、设备和经费。严厉打击涉河湖违法行为，坚决清理整治非法排污、设障、捕捞、养殖、采砂、采矿、围垦、侵占水域岸线等活动。

4、推进美丽河湖建设

积极开展美丽河湖建设。因地制宜，科学施策，推动实现“有河有水、有鱼有草、人水和谐”。在确保河湖防洪安全、维护河湖生态功能的基础上，合理建设亲水便民设施，使人民群众直观感受到“清水绿岸、鱼翔浅底”的治理成效。推进金线河、蒋里河创建市级美丽幸福示范河湖。

（三）深化协同控制，改善环境空气质量

1、加强污染物协同控制

实施 $\text{PM}_{2.5}$ 和臭氧协同控制，推进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的同步治理，针对夏秋季以臭氧为首要污染物和秋冬季以 $\text{PM}_{2.5}$ 为首要污染物的轻度污染天气，实施季节性差异化管控措施，构建工业源、农业源、生活源涉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源清单动态更新机制，制定科学性强、具有可操作性的分行业，分区域的挥发性有机物控制方案，确保 2025 年， $\text{PM}_{2.5}$ 均值及优良天数比例完成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

2、持续推进工业污染源治理

全面排查企业治污设施与排放情况，以火电（热电）、水泥、建陶、建材等为重点行业，充分挖掘工业企业提标改造潜力，制定实施改造计划，进一步降低污染物排放。实施物料运输、装卸、转移和工艺过程全环节无组织排放深度治理。提升 VOCs 综合治理水平，按照一企一策的原则，采取源头削减、过程控制、末端治理全过程防控措施，大力推广使用低 VOCs 含量原辅料，在技术成熟的家具、机械设备制造、汽修、印刷等行业，全面推进企业实施源头替代；加强含

VOCs 物料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敞开液面逸散以及工艺过程等五类排放源 VOCs 管控，推进建设适宜高效的 VOCs 治理设施。

3、强化移动源污染综合防控

对使用、销售劣质柴油的线索溯源违规生产企业，对非标油品的生产加工企业进行严厉处罚。打好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开展车用油品常态化监督检查，对制售不合格油品行为一律依法处罚并依法向社会公开。排查、打击和清理取缔黑加油站点、流动加油车，对不达标的油品追踪溯源。

4、加大非道路移动源污染防治力度

推进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加快淘汰高排放的老旧工程机械、农业机械。结合工程招标和政府采购设定排放标准等方式，推动老旧工程机械淘汰报废；通过农机购置补贴，推动老旧农业机械淘汰报废。

5、综合整治扬尘污染

严格落实省市各项管理要求，推进全链条、全作业面、标准化管控施工、矿山、道路、堆场、货场等各类扬尘污染。加强施工扬尘控制，重点落实施工工地六个百分之百工程，提高绿色施工标准，实施高围挡封闭化作业方式。强化道路扬尘管控，实施分类道路分级保洁作业方式，加大机械化清扫力度，提高清扫频次，及时组织修复道路破损路面。加强工业领域扬尘管控。加强工业企业扬尘防治规范化整

治。加强堆场料场扬尘污染控制。建设绿色生态屏障，动态更新裸土台账，短期内不能复绿，严格落实硬化、绿化、苫盖等治理措施。

6、开展餐饮油烟污染治理

摸排餐饮油烟业户，建立动态管理台账，确保餐饮单位安装油烟净化设施，督促餐饮单位对油烟净化设施及时清洗维护，确保油烟净化设施高效达标排放。组织开展综合执法检查行动，重点检查餐饮单位油烟净化设施安装情况（是否安装净化设施，设施是否符合要求）、维护情况（是否有清洗记录，清洗周期是否符合要求）、能源使用情况（是否违规使用高污染燃料）。

（四）加快推进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

1、推进土壤污染防治

全面开展土壤污染调查。在现有的调查和监测基础上，以重点企业用地为重点，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建设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络，提升土壤环境检测能力建设，统一规划、整合优化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点位，根据上级要求或土壤环境保护需要适时调整、补充监测点位。构建土壤环境信息管理平台，加快实现生态环境、自然资源、发改、工信、住建、园林、卫健等各部门间土壤污染防治数据共享。

实施建设用地准入管理。开展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加强土地征收、收回、收购以及转让、改变用途等环节的监管，确保土地再利用安全。严格用地准入。将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要求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土地开发利用必须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

有序推进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以影响人民居住环境安全、饮用水安全等污染隐患突出的和拟开发建设用作居住、商业、学校、医疗和养老机构等项目的污染地块为重点，强化用地准入管理和部门联动监管，有序推进土壤污染治理和修复。建立健全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全过程监管制度，严格修复方案审查，加强修复过程监督和检查，开展修复成效第三方评估。建立多元化资金投入和保障机制，统筹解决土壤污染防治工作的重大问题。培育土壤污染治理能力。瞄准全县环保产业在土壤污染治理方面的短板，加强技术创新和人才引进，提升土壤污染治理和修复能力，以服务重点区域、行业为方向，有效管控农用地和城市建设用地土壤环境风险。

2、加强地下水环境监管

推进地下水污染源头防控。以危险废物暂存处、垃圾焚烧处理场、采矿场等为重点，开展防渗情况排查和检测，对渗漏严重的提出防渗整治措施，制定全面推进重点污染源防渗工作的措施，采用“双随机、一公开”的方式，开展地下水污染渗漏监管执法工作。针对城镇污水管网渗漏情况，研究污水管网渗漏排查和检测技术，结合县城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加快县城污水管网更新改造，完善管网收集系统，减少管网渗漏。

统筹地下水污染协同防治。建立地下水污染地块动态清单，健全部门联动监管机制。加强地下水污染修复制度落实，逐步完善限期修复达标制度，提升地下水环境管理水平。按照上级相关要求，落实好地下水的摸排和治理工作。针对地质因素和人为污染造成水质超标的

地下水区域，科学分析水质，研究制定地下水污染防治等方案。结合地下水超采区治理工作，关注水位变化较大地区的地下水污染风险防控，研究提出地下水生态保护措施。

推进重点工业企业地下水污染防治及风险管控。建立工业企业地下水影响分级管理体系，以排放重金属和其他有毒有害污染物的工业行业为重点，加强重点工业行业地下水环境监管，定期评估重点工业企业及周边地下水环境安全隐患，定期检查地下水污染区域内重点工业企业的污染治理状况。

（五）强化固体废物污染防治

1、强化源头管理，减少固体废物产生

健全生态产业结构，大力发展高科技等无污染、轻污染产业。对已有的固体废物产生量较大的行业进行技术改造和升级换代，以减少固体废物的产生。制定危险废物综合利用准入要求、技术规范和产品标准，不断提高行业准入门槛。

排查固体废物产生重点企业，确定重点固体废物排放企业清单，提出减少固体废物产生的清洁生产方案。鼓励企业选用无毒、无害或者低毒、低害的原料，从源头上减少危险废物的产生；采取低能耗、高能效的生产工艺，避免过量固体废物的产生；建立企业内部多层次、多渠道的资源再利用和深加工系统，控制固体废物的产生量。

2、完善过程监管，确保无害化安全处置

着力强化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加大执法力度，实施危险废物全过程监管。将危险废物全过程监管深入到企业，加强对危险废物厂内暂存环节的监督管理。不定期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检查，对检查发现的违法行为依法进行处罚，以罚促改，倒逼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对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处理，严格追究相关责任人员的刑事责任。

推进污水处理厂污泥安全处置。鼓励污水处理厂提高污泥无害化的处置技术。研发污泥处置新技术和新工艺，加快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建设及改造，利用火力发电厂焚烧发电、垃圾焚烧、协同处置等方式实现污泥稳定化、无害化和资源化处置，禁止处理处置不达标污泥进入耕地。

完善医疗废物集中收集转运处置体系。将全县各级各类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部纳入医疗废物集中收集转运处置范围，落实专人管理，做好医疗废物的分类收集、包装、贮存等工作，及时签订处置协议，依法进行医疗废物的集中处置。医疗废物处置单位负责将暂存点和签订协议医疗机构的医疗废物统一收运，集中处置。

3、加强循环利用，推进“无废城市”建设

推进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绿源特种材料等骨干企业带动作用，进一步完善全县再生资源清洁回收、再利用体系建设，大幅提高大理石锯泥、粉煤灰、脱硫石膏、垃圾发电厂尾废等再生资源的回收利用，加强全过程管控，提升资源产生率和回收利用率。实施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工程，推动平邑众望花岗岩等建设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基

地，加快推进尾矿、矿渣、废料、边角料、锯泥等固体废物等固废资源化利用。支持嘉运生物科技等骨干企业建立果屑垃圾收集-清运-分拣-压制处理-生产的完整产业链，解决了罐头下脚料无法处理的难题，避免其腐烂变质造成环境污染。

提高危险废物资源化水平，积极探索企业内部消化、企业间优势互补、和外部市场开拓的多种利用途径。鼓励大型企业提高技术、加大投入，努力消化自身产生的废物；在危险废物产生量较大的企业中开展实施危险废物减量化、资源化示范工程。

开展“无废城市”建设。加强城市废弃物协同处置，推进废钢铁、废有色金属、报废汽车、废旧电器电子产品、废电池、废旧轮胎、废旧木制品、废旧纺织品、废塑料、废纸、废玻璃、厨余垃圾等城市废弃物分类利用和集中处置，规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备案工作，提高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水平。加强白色污染治理，持续减少不可降解和一次性塑料制品等使用，积极推广厨余垃圾资源化利用技术应用。

（六）加强噪声防治，营造和谐的生活环境

加强工业噪声监管。在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内，不得建设、使用产生噪声污染的工业设施；不得从事严重干扰居民正常休息的工业生产活动。合理规划噪声敏感建筑与工业企业的布局。排放工业噪声的企业，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并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规定开展自行监测，并依法公开监测结果。加强工业园区噪声污染防治，禁止高噪声污染项目进入工业园区。严格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严格查处工业企业噪声排放超标行为。产生严重的环境噪声污染的落后工艺和设备均实行淘汰制度。

加强交通噪声监管。机动车辆、铁路机车车辆运行时，必须按照规定使用声响装置，减轻鸣笛噪声污染。机动车辆超过噪声限值的，不得在建成区内行驶。机动车辆必须加强维修和保养，保持技术性能良好，防治环境噪声污染。加强对道路交通噪声的监督管理。科学划定禁鸣区域、路段和时段，设置禁鸣标志，在敏感路段增设“声呐雷达”违禁鸣笛自动抓拍设备。在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和敏感时段采取限鸣、限行、限速等措施，合理控制道路交通参数，降低道路交通噪声。

加强建筑噪声监管。进行建筑施工作业的施工单位，应当采取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且不得超过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可能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施工单位应当提前向县级行政主管部门申报该工程的项目名称、施工场所、期限、噪声值以及所采取的防治措施。在建成区内进行建筑施工作业的，除受特殊地质条件限制外，不得使用噪声严重超标的设备。在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内，禁止产生噪声污染的夜间建筑施工作业。完善夜间许可。房屋类建设工程夜间施工由主管部门审批，道路管线和市政工程由主管部门审批。夜间施工由审批部门监管。

（七）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1、加强生态保护区域管护

确立生态保护红线优先地位。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后，相关规划要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空间管控要求，不符合的要及时进行调整。空间规划编制要将生态保护红线作为重要基础，发挥生态保护红线对于国土空间开发的底线作用。

实行严格管控。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后，只能增加、不能减少，因国家重大基础设施、重大民生保障项目建设等需要调整的，由省级政府组织论证，提出调整方案，经生态环境部、国家发改委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审核意见后，报国务院批准。因国家重大战略资源勘查需要，在不影响主体功能定位的前提下，经依法批准后予以安排勘查项目。

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实施生态保护红线保护与修复，作为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的重要内容。建立全县生态保护红线台账系统，制定实施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方案。优先保护良好生态系统和重要物种栖息地，建立和完善生态廊道，提高生态系统完整性和连通性。分区分类开展受损生态系统修复，采取以封禁为主的自然恢复措施，辅以人工修复、改善和提升生态功能。选择水源涵养和生物多样性维护为主导生态功能的生态保护红线，开展保护与修复示范。切实强化生态保护红线及周边区域污染联防联控。

2、建设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

全面实施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重点保护蒙山山系、尼山山系、长山生态保护区内山体景观、湖泊、水库、河流等生态系统。禁止征建河流、湖泊、山体等生态空间，已经征建的按照国家规定的防洪要求进行治理，逐步退还。除规划许可的水面和滨水景观设施以外，禁止新建、扩建与防洪、改善水环境无关的构（建）筑物。禁止在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新建、扩建污染饮用水源的建设项目以及改建增加排污量的建设项目。对轻微受损的生态系统，通过有害生物防控、封山育林、封沙育草、补水保湿等措施进行生态修复，恢复生态能力。全面系统治理国土空间和修复保护生态环境，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浚河流域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项目、环蒙山生态示范区项目、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推进矿山生态修复。以历史遗留矿山核查工作为重点，全面梳理 1443 公顷图斑损毁面积、权属等信息，从多个维度查清历史遗留矿山损毁本底情况，把握矿山现状的真实性、技术路线的可行性、保障措施的可操作性，编制矿山生态修复规划，实施生态修复工程。统筹矿山修复与森林、河流等自然生态系统各要素的协同性，体现综合治理，突出整体效益。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施策，考虑区域自然地理条件等因素，分区分类合理配置自然恢复、工程治理等措施，继续推进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作，计划 2022-2025 年实施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 34 处。

构筑县域绿色生态屏障。抓好造林绿化，实施“绿满平邑”工程，以平邑县中部和南部为建设重点，加快荒山荒滩荒地、以及不适宜耕

作土地和未利用土地的植树绿化和生态修复；对 25 度以上陡坡地、严重沙化土地、重要水源地、严重污染的土地等开展退耕还果还林；以高速公路、铁路和国省县道、主要河道为重点，着力打造以绿为主、多彩协调的森林生态景观带；以日兰高速、327 国道、鲁南高铁、新台高速等为主线，辐射带动省道和县乡道路的绿化，形成由县城通往乡镇的生态走廊和绿色风景线城乡绿化美化工程：以创建国家级森林城市、森林乡镇、森林村居创建活动为抓手，推进生态文明村建设，推进森林城市、森林乡镇和森林村居建设。

修复生态系统。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浚河流域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项目、环蒙山生态示范区项目，对轻微受损的生态系统，通过有害生物防控、封山育林、封沙育草、补水保湿等措施进行生态修复，恢复生态能力。全面系统治理生态系统，保护生态环境。

3、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

进行生物资源调查，摸清林区主要生物资源类型和重点保护对象，有的放矢地实施各种保护措施。建立野生动植物资源档案和监测体系，为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提供科学依据。

建立健全松材线虫病监测防控体系，每年秋季开展松材线虫病普查监测活动，在风景名胜区、重点生态林区建立 50 个松材线虫病媒介昆虫松褐天牛监测点。加强 23 处进山口检疫检查站的管理，严格做好进山涉木材料的登记、检查工作，严防疫病植物及其制品进山入林。进一步强化防护网建设，经理期内开展全县范围内美国白蛾的防

治工作，开展科普宣传活动，实现美国白蛾的群防群治，每年实施飞机防治 45 万亩，严防美国白蛾入侵。经理期内开展全县松林的日本松干蚧的防治工作，对重点松林区域预计每年防治 1.5 万亩精确防治，全面控制常规林业有害生物危害。

加强“古树名木”和野生动植物的保护。加强全县范围内的野生动植物、野生动物栖息地保护，加强野生植物生存环境保护与恢复，维护生物多样性。对全县“古树名木”及后备资源进行定期调查，建立保护档案，由政府挂牌实行专门保护。

加强保护宣传，使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真正成为林区群众和游人的自觉行为。加大生态公益林、野生动物资源保护管理的执法力度，维护林区秩序，为生物多样性保护创造条件。

（八）完善风险防控措施

1、建立全过程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体系

加强隐患排查和风险评估。以涉危险废物、尾矿库、重金属企业和化工园区以及南水北调汇水区域、市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等为重点，开展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和风险评估，及时更新重点环境风险源、敏感目标、环境应急能力及环境应急预案等基础数据库。完善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制度，推进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类分级管理。

加强重点领域安全风险排查和综合整治，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细化强化各级单位和政府领导责任、相关部门监管责任，理顺综合监管、行业监管、属地管理关系，健全完善安全生产目标责任考

核。持续推进风险分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和安全标准化一体化建设，科学全面管控风险查治隐患，严格加强对危险化学品、矿山、道路交通、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整治，坚决遏制重大安全事故发生。加强基层安全监管基础，加快完善应急物资、运输、通信、医疗、装备保障体系，加强应急指挥中心体系建设。

2、推进重点污染源风险防控

持续推进化工企业、加油站、垃圾处理场、危险废物处置场等区域周边地下水基础环境状况调查。针对存在人为污染的地下水水源地，开展详细调查，评估其污染趋势和健康风险，若风险不可接受，应开展地下水污染修复（防控）工作。开展防渗、修复试点，确认试点区名单。

3、加大重金属污染防治力度

推动重金属污染防治。持续开展全县涉重金属企业重金属污染调查，采取结构调整、清洁生产、末端治理等综合措施控制新增污染。加强环境监管，定期开展重金属环境监测、监察，提升企业内部重金属污染预防、预警和应急能力。落实重金属减排任务。严格涉重企业准入，控制重金属污染物新增量，新、改、扩建项目一律实行重金属污染物等量或减量替代。

4、提升核辐与辐射安全监管能力

加强核与辐射安全风险防范。严格落实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分级分类管理制度，加强辐照、探伤等高风险活动辐射安全监管，强

化Ⅱ类移动放射源运输、使用监督检查，做好高风险移动放射源实时监控系統运行维护。加强对伴生放射性矿开发利用中放射性污染监管，督促相关企业做好辐射防护、放射性监测和伴生放射性固体废物处置等工作。深入开展辐射安全隐患排查三年行动，2022 年底前，全面完成核技术利用单位隐患排查。

开展风险指引型核与辐射安全监督检查，加强现场监督监管能力，实现所有涉源单位从严监管“全覆盖”。加强放射性废物入库管理工作，确保废旧放射源安全收贮率达 100%。

完善核与辐射应急物资储备，加强对辐射应急物资的统一监督管理。强化区域性、专业性、模块式应急演练，提升核与辐射事故应急演练实战化水平。

5、重视新污染物治理

重视新污染物发现和防控。按照上级部门统一部署，开展重点行业重点化学物质调查。建立健全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管理制度，推动部门间信息数据共享、联合检查。逐步把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监测纳入环境监测体系。

加强新污染物排放控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将新污染物治理内容纳入“双随机、一公开”综合执法检查，对企事业单位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责任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抽查，督促企事业单位完善环境风险管控措施。全面落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的淘汰和限制措施，强化绿色替代品和替代技术的推广应用。严格执行

产品质量标准中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的含量限值。严格石化、涂料、纺织印染、橡胶、医药等行业新污染物环境风险管控。加快淘汰、限制、减少国际环境公约管控化学品。

第三节 优化生态空间体系，强化空间管控

（一）严格生态空间用途管制

1、科学划定“三区三线”

强化国土空间用途管控，科学有序布局生产空间、生活空间和生态空间，严格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管控，强化“三区三线”空间管控和用途管制，形成主体功能明显、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国土开发保护新格局，推动集约绿色低碳发展，高效集聚经济和人口，保护好基本农田和生态空间。

推动农产品主产区增强农业生产能力，确保粮食安全和优质农产品供给；推动生态功能区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对重点生态功能区和农产品主产区提供有效转移支付，支持重点生态功能区把发展重点放到保护生态环境、提供生态产品上，人口逐步有序向城镇转移并定居落户，增强生态产品生产服务能力。推动生态保护红线落地并严格管控，发挥生态保护红线优化空间的作用。

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立以“三线一单”为核心的全覆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加快推进“三线一单”落地实施，在“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框架下，推动污染物排放和生态环境质量目标的联动管理，强化“三线一单”成果在生态、水、大气、土壤等要素环境管理

中的应用。转变城市开发建设方式，加强基本农田和生态空间保护，合理确定城市规模和空间结构，严守城镇开发边界。

2、实施“三线一单”分区管控

建立以“三线一单”为核心的全覆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加快推进“三线一单”落地实施，将“三线一单”作为区域资源开发、产业布局和结构调整、城镇建设、重大项目选址和审批的重要依据。立足资源环境承载能力，推进“三线一单”成果的落地实施，加强在政策制定、项目审批、执法监管等方面应用。优化产业结构和布局、建设项目选线选址，强化源头环境风险防控。

（二）加强自然保护地建设与监管

1、构建自然保护地体系

构建以蒙山省级森林公园、天宝山省级森林公园、平邑湿地公园、浚河国家湿地公园、兴水河省级湿地公园、金线河省级湿地公园、仲子河省级湿地公园等为主的自然保护地体系，贯彻落实《关于加强自然保护地资源管理的实施意见》，重点保护自然资源，以保持生态系统完整性为原则，遵从保护面积不减少、保护强度不降低、保护性质不改变的总体要求，解决自然保护地区域交叉、空间重叠的问题。

对整合的自然保护地进行勘界立标，加强保护工作。根据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将兴水河省级湿地公园、金线河省级湿地公园及仲子河省级湿地公园统一纳入到浚河国家湿地公园，不断加强浚河国家湿地公园建设管理。

2、加强自然保护地监管

以自然恢复为主，辅以必要的人工措施，分区分类开展受损自然生态系统修复。建设生态廊道、开展重要栖息地恢复和废弃地修复。加强野外保护站点、巡护路网、监测监控、应急救援、森林防火、有害生物防治和疫源疫病防控等保护管理设施建设，利用高科技手段和现代化设备促进自然保育、巡护和监测的信息化、智能化。配置管理队伍的技术装备，逐步实现规范化和标准化。强化监督检查，定期开展“绿盾”自然保护地监督检查专项行动，及时发现涉及自然保护地的违法违规问题。对违反各类自然保护地法律法规等规定，造成自然保护地生态系统和资源环境受到损害的部门、地方、单位和有关责任人员，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严肃追究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建立督查机制，对自然保护地保护不力的责任人和责任单位进行问责，强化地方政府和管理机构的主体责任。

3、构建生态空间格局

落实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保护要求，促使生态空间得到保障，生态质量稳中有升，生态功能逐步改善，构建“一带三片、多廊多点”生态空间格局。

一带：城镇建设生态管控带。

三片：北部森林及水源地生态功能区；中部平原生态功能区；南部低山丘陵生态功能区。

多廊：水系廊道、重大基础设施廊道及组团绿带等。包括浚河、

跃鱼河、鲁埠河、关河、柏林河、金线河、西皋河、东阳河、兴水河、温凉河、城郭河等重要水系生态廊道，以及日东高速、连菏线、新枣线、岚济线等重要交通设施防护生态廊道。

多点：指蒙山风景名胜区、长山生态风景区、天宝山风景区、曾子山风景区，饮用水水源地，唐村水库等 13 个水库，浚河湿地公园等 4 个湿地公园、蒙山和尼山山脉主要山体保护区。

（三）优化国土空间布局

1、统筹优化空间布局

落实国家和省主体功能区规划，优化空间布局，构建“一体两翼、双环三区”总体空间布局。

“一体”指中心城区，作为平邑县域城镇化发展的核心区域，打造成为临沂市域副中心城市，重点承担区域级的城市功能和面向全县的城市服务职能。其中，老城区重点完善公共基础服务设施，提升城市空间环境的宜居性；东城新区依靠公共服务和空间环境共同引领，建成功能齐备、环境优良的新型城市宜居地；北部文旅融合聚集区发挥滨水环境优势，带动区域旅游能级提升。

“两翼”分别指“东北翼”卞桥镇和地方镇，“西南翼”白彦镇。卞桥镇建成临沂市三大木业基地之一，地方镇建成全国最大的果蔬罐头产业集群，壮大镇域经济实力；白彦镇抓住新台高速开通和临滕高速规划建设机遇，依托认养一头牛等项目，重点发展乳制品智造、畜牧养殖加工，打造成为平邑县新的经济增长极。

“双环”指围绕中心城区的“特色城镇环”和串联各大景区的“生态旅游环”。“特色城镇环”，通过国、省道串联中心城区外围的温水镇、铜石镇、保太镇、仲村镇，各镇根据自身资源条件和产业特色进行差异化发展。“生态旅游环”，以蒙山旅游区、九间棚旅游区、海螺寺旅游区、五龙湖旅游区等主要景区为旅游主体，以自然、人文景观为旅游要素，构建柏林镇、地方镇、郑城镇、流峪镇、丰阳镇串联的县域生态旅游环。

“三区”分别指以平邑街道、铜石镇和地方镇为代表的“中部城镇发展区”，武台镇、柏林镇为代表的“北部生态旅游发展区”，流峪镇、郑城镇、临涧镇、丰阳镇为代表的“南部山地农业发展区”，三区协同联动，构筑全域空间发展大格局。

2、构建城镇空间结构

规划形成“一核、一带、三区、四轴”的县域城镇空间结构，通过交通设施建设和产业功能集聚，促进轴带形成，进而带动县域城镇空间的整体发展。“一核”：即中心城区；“一带”：即中部区域功能拓展带，由中心城区、温水镇、铜石镇、地方镇、长山生态保护区构成；“三区”：即“北部蒙山生态旅游区”、“中部城镇产业密集区”和“南部山地特色发展区”；“四轴”：即“东部旅游拓展轴”、“北部旅游扩展轴”、“西部城镇功能轴”、“南部城镇功能轴”。

3、统筹村庄规划建设

发挥规划对城乡发展的引领作用，统筹优化县乡村农田保护、生

态涵养、城镇建设、村落分布等空间结构和布局，推动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空间格局，安全和谐、富有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的国土空间格局；统筹推进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资源利用、环境保护、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强化模式创新，实现城乡优势衔接、相互“借景”，推动产业发展融合化、基础设施联通化、公共服务均等化、居民收入均衡化，逐步缩小城乡差距。

第四节 发展生态经济体系，壮大绿色产业

（一）推动生态产业发展

1、构建全域生态产业布局

以食品罐头、金银花、木业、石材、手套等核心产业为基础，积极培育先进装备制造、中医药、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商贸物流、文化旅游、康体养生等现代服务业，协同推进宜居服务、现代农业等基础产业发展，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形成“一区二园N基地”的县域产业空间布局结构。

“一区”：平邑经济开发区。以中医药、新材料、先进装备制造等主导产业为基础，重点打造中药材加工产业集群、新材料产业集群、先进装备制造产业集群。

“二园”：平邑高端木业产业园和平邑石材新动能双创园。平邑高端木业产业园，加大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加快木业产业转型升级，打造国内高档板材生产和高档家居智造基地。平邑石材新动能双创园，

建设加工生产区、物流区、后勤服务区、商务办公区及配套商业区，打造全国领先的绿色石材生产加工园区。

“N 基地”：分别位于仲村镇的手套产业基地、位于地方镇的罐头加工基地、位于郑城镇和流峪镇的金银花加工基地、位于白彦镇的认养一头牛乳品智造基地、位于保太镇的花卉苗木基地等。

加快园区水、电、气、路、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优化园区管理体制，实现项目审批、规划定点、建设管理、土地出让、企业管理全程跟踪，为投资者提供高效、优质的服务，切实提升园区管理水平和行政效能。充分利用园区集中解决土地指标、热源、水电、污水处理等要素供应问题，实现抱团发展、规范发展。

2、优化生态工业发展体系

聚焦新旧动能转换，坚定“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推动存量变革、增量崛起、变量突破，构建“4+3”的工业产业发展体系，转型升级建材石材、食品加工、纺织手套、木业加工四大传统产业，提质增效中医药、先进装备、新材料三大优势产业，壮大工业发展总量，提升工业发展能级。

（1）改造提升传统特色产业

——建材石材产业。加快建设平邑石材新动能双创园，打造国内领先、世界知名的绿色建材石材产业基地。引导本地企业强强联合、兼并重组，构建龙头带动、骨干引领的产业发展格局。推进石材加工规范化，石材销售集中化，严格执行厂区内部环境、加工设备、污染

防范、安全防治等标准规范，实现清洁生产，促进行业循环健康发展。以提质增效降耗为目标，加大技改力度，整体规范提升万庄石膏建材工业园。加强科研创新，提高锯泥废渣处理能力，探索利用矿山尾矿研制新型建材，推动矿山治理与石材建材产业发展有效结合。建设石材会展中心，大力发展会展经济，强化会展推介，提升平邑石材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

——食品加工产业。构建以果蔬罐头加工为核心，肉奶加工为突破点的现代绿色食品产业集群。结合地方镇园区规划实际，在浚河北、银线河西、鲁南高铁北、资红路两侧，建设罐头产业聚集区。引导罐头加工企业入园区集聚发展，打造鲁南果蔬罐头集散区，借力“互联网+罐头”，将罐头产品打造成为新时代的“方便休闲健康食品”、全国知名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引导康发、奇伟、玉泉等罐头生产企业提高产品质量，加强技术创新，加快平台建设，积极开发多元化的罐头产品，形成一批管理水平高、创新能力强、生产装备新、财税贡献大、品牌知名度高的特色食品企业群体。注重食品产业品牌塑造，积极培育省名牌产品、著名商标，提升平邑“中国水果罐头之都”声誉。壮大肉食加工产业，不断提升企业生产规模。依托认养一头牛，加快乳品加工产业扩能增效。

——纺织手套产业。加快纺织手套产业园建设，完善手套园区布局，以中高端手套为突破，打造手套特色产业集群。引入国内外知名生产企业和设计研发机构，改进生产设施、提高生产技术，形成集手套机械制造、手套原材料加工、中高端手套生产、网络营销于一体的

手套产业体系。注重品牌塑造，鼓励本地龙头企业培育开发具有较大知名度的手套品牌，打造地标品牌，持续扩大区域品牌影响力。依托百翔手套产业园打造特种手套智能制造园区，在现有劳保手套、高档浸胶手套的基础上，开发引进高档医用手套、智能手套等新产品。支持企业加强高针数、化纤类手套产品开发，提升中高档手套比重，提高手套产业档次，推动纺织手套产业升级。

——木业加工产业。抢抓全市木业转型升级重大机遇，依托“一园四区”（即：卞桥高端木业产业园，铜石镇、温水镇、丰阳镇、临涧镇木业加工区）产业布局，打造集生产、交易、研发于一体的鲁南苏北高档板材生产和高档家居智造基地。改造提升现有木业产业，加强行业规范整治，减少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推广绿色环保友好型油漆涂料，鼓励引导企业通过技术革新、人才队伍培育等，推动产业和产品结构升级换代，促进产业层次和技术水平的全面提高。引导骨干企业通过产业链延伸、技术改革、自主品牌打造等模式，巩固提升主导产品质量档次和产品性能，逐步向绿色环保、高附加值的终端产品方向发展，向全国先进水平、顶级木业企业靠拢。着眼“高新全”（“高”即高端；“新”即新技术、新设备、新管理模式；“全”即全产业链）的高端木业产业园区建设标准，完善平邑高端木业产业园基础配套建设。加快规划建设木业产业转型升级众创园，引导小微企业入园发展。完善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围绕产业补链、强链、延链，重点招引国内外知名的木业机械、高档板材、全屋定制、高端家具制造企业，做大做强产业链条。

（2）厚植培育新型优势产业

——中医药产业。构建以金银花加工为主导，多种医药产品协调发展的中医药产业集群。依托平邑金银花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大力实施双招双引，引进一批技术先进、投资规模大、品牌知名度高的金银花精深加工项目，逐步延长金银花产业链。依托县中医院、新大陆制药、中平药业、山东广药、山东上药、牧兰生物等骨干企业，聚焦功能食品、医院制剂、中药饮片、经典名方、中药颗粒等，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药物和中药新剂型，提升金银花产品附加值。发挥“政府+协会”双轨协同产业机制优势，对金银花产品实行统一标识、统一包装设计、统一标签制作、统一等级标准、统一价格核定、统一信息管理、统一质量监管、统一仓储配送，加强金银花品牌的规范使用，全面提升平邑金银花整体形象和竞争力。

——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坚持“数字化、智能化、高端化”，以亚洲富士电梯、百翔智能手套机械、科威机械、科美机械、华泰机械、路美交通等企业为核心，规划建设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园；加快培植雷沃传动、蒙沃变速器等龙头企业，发挥资金、技术、市场优势，带动上游配套企业协同发展，打造农业机械、工程机械、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促进装备制造产业集聚发展；重点发展工程机械变速箱总成系列产品，研发生产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填补国内空白的工程机械核心零部件；坚持“走出去，请进来”，强化与高校、科研院所等机构合作交流，提升平邑县先进装备制造业核心竞争力；抓住发达地区产业转

移和机械装备行业结构调整机遇，积极承接国内外先进装备制造业转移；鼓励企业拓展航空航天、武器装备、轨道交通、船舶制造、电力装备、通信装备、医疗器械等领域，完善特色产业链条，构建具有独特竞争力的先进装备制造产业体系。

——新材料产业。依托平邑新材料国际产业基地，重点开发木塑型材、高分子材料、特种合金等新型产品，打造具有广阔发展前景和显著竞争优势的新材料产业集群。加强产业引导，加快整合各类生产要素，推动以企招商，依托汇丰、汇联、沃尔等企业现有基础，实施产业链延伸布局，提升平邑新材料产业竞争能力和整体水平。加强科技研发和成果转化，推动新材料产业提升改造，加速扩大新材料产业规模，提升产业质量。

（3）建立绿色发展长效机制

强化绿色经济管理，加快实现产业生产全过程的资源节约、循环利用和污染治理。强化“资源开发与节约并举”，依法保护和合理使用资源，提高资源使用效率，保护环境，促进经济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推动绿色体制机制创新，重点选择平邑经济开发区、各类园区、重点龙头企业，进行绿色工业示范园区建设，推进生产技术绿色创新，加快推动绿色经济示范区、生态示范区等建设工作。

（4）引导行业协会有序发展

引导木业商会，机械、石材建材、纺织手套、金银花、罐头行业协会有序发展，促进会员企业间的供求信息对接、信息共享机制创建、

行业标准制定、行业秩序规范、行业纠纷协调等活动。策划成立中医药、新材料等产业行业协会，鼓励龙头企业发起成立行业协会，发挥其带动示范作用。营造有利于行业协会生存与发展的宽松环境，提高对行业协会的扶持力度。

（5）加大重大项目服务力度

加快推动重大项目、重大工程建设，形成投产达产一批、加快建设一批、新开工一批、谋划储备一批的重点项目建设压茬推进机制。构建“领导小组+专班”的重点项目审批服务协调推进体系。围绕改善供给和满足需求，谋划实施一批产业转型、公共服务、生态环保、科技创新、基础设施等重大项目，着力抓好产业项目特别是制造业、新型产业和技改项目投资建设。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推动审批时限、审批材料、审批流程持续优化。实行工业用地出让“标准地”模式，坚持土地指标内部挖潜和向上争取“两手硬”，优先保障重点项目土地需求。

3、发展生态农业体系

按照建溯源基地、增产品品种、提质量效益、拓市场空间、创知名品牌的生态农业发展思路，构建现代农业产业、生产和经营三大体系，打造高效特色农业示范区，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和乡村产业振兴。

（1）调整农业产业结构

稳定种植业发展，以小麦、玉米为两大主要粮食作物，辅助发展地瓜、大豆、高粱、谷子、小杂粮等次要粮食作物，防止耕地“非粮

化”，保障粮食生产总量和结构稳定。稳定花生、瓜菜等经济作物种植面积，保障农民经济收入来源。

调优果品种植结构，重点发展桃、山楂、葡萄、大樱桃等品种，重点打造平邑金银花绿色生产百里长廊，培育金银花标准化基地和有机金银花基地，建设金银花优良品种繁育区。

发展现代畜牧业，重点提升生猪、肉牛、肉羊等规模，培育以益客集团、六和集团、山东认养一头牛为代表的全产业链生态型农牧食品企业，构建起“北有益客、南有益农”的现代畜牧业发展格局。健全完善畜禽良种繁育推广体系，加强蒙山黑山羊、沂蒙黑猪、蒙山草鸡等地方优良品种的开发利用，积极做好蒙山黑猪国家地理标志申请工作，激励无公害、绿色、有机和地理标志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持续扩大优质畜产品覆盖面。到 2025 年，全县畜牧业规模养殖比重达到 75%以上，每年争创一批国家、省、市级标准化养殖场，畜牧业现代化走在全省前列，打造全市现代畜牧业样板区。

（2）延伸农业产业链条

立足金银花道地药材、果品、油料、畜牧等特色农业基地建设，做强知名特色产品品牌，拉长产业链条。全面对接长三角，积极打造金银花、果蔬罐头、花生制品和奶制品的直供基地。

转变农业生产增长模式，立足地方镇罐头加工产业集群和流峪镇、郑城镇金银花产业加工集群，进一步做大做强初级农产品的综合利用和精深加工，增加农产品的技术含量，提升农产品附加值，促进农业

产业链向高端化发展。

（3）打造现代农业园区

立足金银花、果品特色产业，梯度推进县、市、省和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在完成金银花省级现代农业园建设的基础上，争创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充分利用浚河、温凉河丰富的水资源，在沿河区域选址建立蔬菜种植基地，扩大设施农业蔬菜种植面积。依托现代农业园区发展休闲观光、农耕体验、文化创意等，拓展园区多种功能，促进创新要素向园区聚集。

（4）强化科技和装备支撑

大力推广保护性耕作、秸秆还田离田、精量播种、精准施药、高效施肥、水肥一体化、节水灌溉、残膜回收利用、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及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等绿色高效机械。

建设国家级中药材区域性良种繁育基地、省级杂粮区域性良种繁育基地，加快提升种业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市场竞争能力和供种保障能力。扶持中农天泰等优势种业企业，加快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人才为根本、资本为纽带、产学研融合、育繁推一体化的现代生态农业产业体系。

4、构建生态旅游业体系

构建“两带三区”文化旅游产业布局，两带即“环蒙山生态康养带、西部休闲度假带”，三区即“北部文旅融合聚集区、南部乡村旅游集聚

区、曾子山孝善文化体验区”。

充分利用蒙山福寿文化、曾子孝道文化、地质科普文化、沂蒙红色文化等文化资源优势，突出“旅游+”创新理念，开发“旅游+生态康养”“旅游+科普文化”“旅游+乡村休闲”“旅游+孝道文化”“旅游+红色文化”等文旅产品。

提升“曾子故里·孝善平邑”和“沂蒙花海·平邑近人”文化旅游品牌影响力、知名度和美誉度，为建设“山清水秀幸福和谐”市域副中心城市提供产业支撑和功能保障。

（1）环蒙山生态康养带

完善蒙山龟蒙景区旅游配套设施，改造建设游客中心、停车场、旅游厕所、商业摊位、标识系统、智慧景区等项目；打造景区山顶环线（悬崖栈道经拜寿台至山顶，途间串联山洞传奇策划创意），形成山顶3小时游娱慢游圈，实现景区高品质游览环线的串联；依托益寿山庄，打造禅养禅修休憩酒店，完善综合服务功能；规划建设景区客运索道，缓解山上建设接待设施的压力；建设山顶至蒙山人家、山顶至蒙阳峪、九龙潭至鹰窝峰、蒙山古道四处防火通道，提高景区森林防火能力；打造景区东线游民宿、西线疗休养、中线观奇峰的旅游大格局。用足用好龟蒙景区、沂蒙山世界地质公园两大金字招牌，以蒙山山域为空间载体，以休闲养生度假为主题，山上山下互动，观光休闲融合，整合健康养生、山地运动、休闲度假、康谷温泉等旅游产品，通过市场协作和空间联动，打造环蒙山观光休闲康养产品集群。

深入挖掘整理颛臾古国文化、蒙山祭山文化，打造蒙山旅游区养生度假产品体系。以蒙山快速观光路为主线，以线带面，串联蒙山区域山、水、林、田、湖等生态资源和特色产业项目，培育打造以观光、休闲、体验、游憩、采摘等为主的环蒙山休闲养生产品集群。配套完善富泉山居、福溪地、蒙山山居等餐饮住宿设施，提升大洼写生艺术谷服务功能，打造全国知名艺术写生基地品牌。对标兰陵国家农业公园，连片打造保太镇花卉苗木基地，规范提升耀佳苗木市场，策划花卉苗木展销会，打造集销售、观光、餐饮、住宿、购物于一体的花卉苗木小镇。依托武台黄桃、保太花卉、柏林蓝莓、卞桥果蔬、温水奇异果等种植基地，打造集果蔬采摘、花卉观赏、田上农耕、农家消费于一体的休闲农业观光旅游带。

（2）西部休闲度假带

以老潘影视文化小镇、水浥田园、仲村文化产业园、西山森林公园、唐村湖、艾桂小镇、牛奶小镇等为依托，建设集影视文化、休闲度假、乡村民宿、康养结合、休闲农业、农耕体验等旅游功能于一体的平邑西部旅游休闲带。建设影视文化小镇街区、老潘影视艺术学校、影视文化主题酒店、龙泉湖景区、城边浥舍民宿、西山户外运动公园等项目，争创国家 4A 级景区，打造国内知名影视文化产业基地。结合周边历史人文资源，打造集农业、文化、旅游三位一体的乡村农文旅共振经济体，促进三产融合、三生共赢，实现现代农业、休闲度假、乡村旅游、会议商务、文创产业、餐饮娱乐、栖居养老的多业态共荣，打造田园综合体代表品牌、沂蒙文化核聚之所、乡村振兴齐鲁样板工

程。选择靠山、沿河、近湖、环景区、传统古村落、田园综合体、城市游憩带等区域打造一批精品民宿，加快孙家岭、陈家寨等 6 村庄景区化规划建设，提升乡村旅游品质。

（3）北部文旅融合聚集区

以沂蒙国际旅游城为核心，打造平邑文化休闲旅游的核心引擎，塑造临沂全域旅游发展示范文化精品。依托平邑大剧院（人民礼堂），打造辐射周边具有影响力高端文化旅游演艺中心，建设平邑文创产业园、旅游集散中心、天宇自然博物馆新馆、沂蒙水镇、颛臾古国等项目，再造城市发展引擎，全面提升城市服务品质。高标准配套旅游集散中心、智慧旅游等文化旅游服务业态和旅游服务设施，把北部文旅融合聚集区打造成深受游客喜爱的旅游目的地和文化展演高地。

（4）南部乡村旅游集聚区

以九间棚-彭泉-观音山连片区为核心，串联打造金银花小镇、罐头小镇。推动农业与旅游深度融合，加大“沂蒙花海·平邑近人”文化旅游品牌宣传，开发特色农产品，形成乡村旅游、红色文化为主的山水田园景观格局。挖掘整合乡村民俗资源，按照“看得见山，望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理念，推进九间棚、观音山、彭泉漫游谷等乡村旅游集中连片综合开发，改造提升九间棚党性教育基地接待中心，打造乡村旅游、红色旅游、研学旅游产品；整合九间棚、观音山、彭泉漫游谷三大景区旅游资源，联合创建国家 4A 级乡村旅游示范景区，重点建设山地自行车赛事基地、沂蒙民俗展览馆、乡村民宿、农耕体

验、农家乐等，充分利用昌里水库环湖路、观音山环山路等载体，举办各类体育赛事。实施乡村旅游精品工程，发挥地方镇、郑城镇等省级旅游特色镇，九间棚村、龙泉村、金圣堂村、桃峪村、油篓村等省级旅游特色村文旅资源优势，推进乡村旅游景观、服务设施建设。

（5）曾子山孝善文化体验区

依托宗圣曾子历史名人效应，凝聚曾子“忠、孝、仁、信”的文化思想精华，结合儒家文化、古城文化、宗族文化，培育以曾子孝善文化为核心的文化旅游品牌，擦亮“曾子故里”文化旅游形象，以曾子山、南武城故城为依托打造文化研学、健康运动、教育、体验等功能的孝善文化体验区。将曾子历史人文与山水风光、山乡风情、山野风貌全面整合，突出南武故城的历史文化意象空间，文化生态互融、时间空间互动，展现意境完整的曾子祖居地，打造功能完备的文化生态旅游區。依托宗圣曾子为核心的历史文化，强化曾子人文思想与曾子故里环境的内在联系，以文化与旅游的结合为手段，以乡村文化生态综合体为模式，建设成为集观光、体验、休闲、度假、教育等功能为一体的“文化+生态”型综合旅游目的地，做大做强“曾子故里”文化旅游品牌。

5、培育壮大现代服务业

把服务业发展作为拉动经济增长的新引擎、提升城市功能的新途径和转方式调结构的主阵地，推进服务业标准化、品牌化建设。以促进经济转型升级和改善民生为导向，实现生产性服务业和生活性服务

业并举发展，构建特色鲜明、结构合理的现代服务业产业体系，逐步提高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电子商务业。以京东云仓为依托，借助临沂市作为“中国市场名城”“中国物流之都”和平邑县“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优势，着力打造区域电子商务中心、数字经济产业发展示范区。

——现代物流业。完善物流业发展空间布局，构建“一个中心、五个特色园区”的物流产业格局。推进京东商仓冷链物流项目建设，填补冷链物流产业短板；建设兖石铁路温水物流园，提升铁路货运物流能力。

——建筑服务业。放大冠鲁集团“全省建筑业三十强企业”品牌效应，鼓励具有综合资质企业向交通、水利等省、市重点基础设施投资领域拓展业务。推广应用装配式建筑新技术，落实一批结构一体化叠合楼梯、楼板、构造柱等装配式建筑项目，延长产业链条。

——科技服务业。以现有先进装备制造、中医药、石材建材、康养文旅等产业为主要服务对象，培育和建设一批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机构。不断提升创新孵化能力，积极创建省级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

——医养健康业。按照“立足平邑、辐射全省、服务全国”的定位，以金银花健康产业园为载体，以医疗器械、健康食品、健康旅游、健康养老、健康服务业等相关支撑行业为重点，构建平邑县大健康产业，打造鲁南大健康产业集聚地。发挥平邑长寿之乡和蒙山“天然氧吧”的品牌优势，大力发展康（医）养产业，建设托福·泰康城等重

大医养结合项目，搞活度假式养生养老旅游服务。

——现代商贸业。围绕新区开发、旧城改造和园区建设，高起点、高标准规划城区商业布局，依托兴水河、浚河，打造沿河两岸集居住、观光、休闲于一体的商业圈。支持大殿汪·水沔田园综合体等具有潜力的特色街区打造“夜间经济示范街区”。围绕“商、仓、流”三个重点环节，“十四五”末基本建成区域性商贸强县。

——信息服务业。加快培育基于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技术的信息服务，加快5G网络、天基互联网、人工智能、智慧城市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大力开发应用工业软件，推进两化深度融合。

6、强化科技支撑力度

加大企业研发投入，培育科技型企业，对新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绿色工厂、隐形冠军企业、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分别予以奖励；鼓励公共服务平台创新，对新建院士工作站，博士（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国家、省市级创新平台的企业予以奖励。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激发创新活力。

培育骨干企业。以亩均税收、单位能耗、单位排放产出、全员劳动生产率等指标为重点，持续开展亩产效益评价，制定重点扶持企业名录，综合运用财政、土地、金融、能源等差异化扶持政策，推动资源要素向高效益、高产出、高技术、高成长性企业集聚，推动绿色优质企业快速壮大。

（二）深入调整产业结构

1、推进产业绿色转型

不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力推进新旧动能转换，优先发展低碳绿色循环经济。严格落实节能政策，积极宣传和争取上级扶持政策，帮助企业入选节能有关目录，促进企业绿色发展。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引进高新技术项目，重点培植汇丰新材料等一批节能环保示范企业。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与产业转型升级相结合，促进传统产业智能化、清洁化改造，加快推进企业技改，有序关停取缔“散乱污”企业。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适应 5G、人工智能、智能网联汽车、数字经济、在线医疗、远程教育等产业发展需求，支撑产业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培育壮大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等发展新动能。加快发展以商贸业、文化产业、旅游业、健康服务业、法律服务业、体育产业、养老服务业等为主要内容的生活性服务业，为人民提供绿色化程度更高的服务产品，促进绿色消费，提升产业绿色化水平。

2、加快淘汰低效落后产能

坚持需求与供给侧结构调整、存量与增量优化并举，调整产业结构，优化资源配置，推进产业高端化发展。集聚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培植具有平邑特色的“工业树”、“产业林”，补齐现有工业产业薄弱环节，增强工业发展后劲，提高工业投资质效，破解工业发展制约瓶颈。加快淘汰落后产能，为新型产业发展壮大腾出空间。

持续推动企业技术改造升级。支持、鼓励企业使用清洁能源和原材料，采用高新技术、先进工艺和设备，用先进技术改造传统产业，淘汰落后工艺、技术和设备，从生产源头减少污染物产生。同时严格限制高耗能、高耗水、高污染和浪费资源的产业，引导和鼓励发展低耗能、低排放的高新技术产业，用循环经济理念指导发展，实现产业转型。

3、严格控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

以能源“双控”、碳达峰、碳中和的强约束倒逼和引导产业全面绿色转型，坚决遏制地方“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建立能源“双控”与重大发展规划、重大产业平台规划、重点产业发展规划、年度重大项目前期计划和产业发展政策联动机制。根据相关要求对在建、拟建和存量“两高”项目开展分类处置，将已建“两高”项目全部纳入重点用能单位在线监测系统，强化对“两高”项目的闭环化管理。

4、大力推动工业节能

加大传统产业节能改造力度。以纺织、印染、造纸、化学纤维、橡胶和塑料制品、金属制品等高耗能行业为重点，全面实施传统制造业绿色化升级改造。加强节能监察和用能预算管理，对钢铁、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石油化工等新（改、扩）建项目严格实施产能、用能减量置换。加大落后产能和过剩产能淘汰力度，全面完成“散乱污”企业整治。组织实施“公共用能系统+工艺流程系统”能效改造双工程，全面提升工业企业能效水平。

（三）深化能源结构调整

1、持续实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

严格控制煤炭消费总量，落实煤炭消费压减工作方案，将煤炭消费总量分解到重点行业、企业。从项目准入、产能淘汰、节能改造等方面减少煤炭消费，推进煤炭清洁利用，以非电力用煤为重点，减少煤炭消费，压减煤炭使用，提高煤炭使用效率，推进散煤清洁化治理，增加清洁能源使用，优化全县燃煤供暖供热点源布设，严格控制新建企业自备燃煤供热供暖设施。到 2025 年继续加大散煤治理力度，开展清洁能源替代。

推进燃煤锅炉和工业炉窑综合整治，30 万千瓦及以上热电联产电厂 15 公里供热半径范围内的燃煤锅炉有步骤、分阶段持续推进关停整合。持续推进燃煤锅炉淘汰，积极完成临沂市下达任务。严格控制新上耗煤项目审批、核准、备案，建立健全能耗、煤耗减量替代制度，逐步提高天然气、太阳能、生物质能源和风能等清洁能源比重。

2、完善能源供给保障系统

强化能源供应保障，提升煤电油气保障能力，推动清洁能源扩大使用。建设坚强电网，合理规划布局供电容量和电网结构，全面加快主网网架建设，建设平邑县第四座 220 千伏变电站-颛臾站，新建、扩建变电站 6 座，新建线路 166.8 公里，新增变电容量 50.2 万千伏安。全面优化配网网架建设，新建、改造中低压线路 1100 公里，10 千伏联络率达到 100%，新增配电变压器 800 台、容量 20 万千伏安，户均

配变容量提升至 2.9 千伏安。有序发展风电、太阳能、生物质等新能源，提升新能源利用比例。积极对接国家、省在新能源产业方面的扶持政策，争取在新能源产业发展和示范应用领域获得更多的上级资金支持。通过技术引进、资金入股、兼并联合等方式，提升研发能力、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增加市场知名度，迅速膨胀规模，扶持一批带动能力强、辐射范围广的新能源领军企业。

3、优化天然气使用结构

天然气优先用于城镇居民生活和散煤替代，积极发展工业燃料用气。推进天然气管网和储气调峰设施建设，实现全县社区、乡镇全覆盖；推动清洁取暖。扩大集中供热范围，加强集中供热热源和配套管网建设，充分利用工业余热，积极推动外热引入，实现供热网络互联互通，大幅提高建成区集中供热普及率。推进气代煤、电代煤、热泵供暖等清洁供暖方式。做好中俄东线平邑段、山东管网南干线平邑段天然气管道项目建设，加强长输油气管道保护工作。

4、积极布局绿色能源产业

稳步推进太阳能、风能、沼气能、空气能等新能源综合开发利用。以整县分布式光伏规模化开发试点为契机，积极推动太阳能发电、光伏发电项目落地，支持建设以太阳能、沼气发电等清洁能源利用为主的能源小镇，加快推进风电项目。积极推动山东旭利来清洁能源设备生产项目建设，支持太阳能设备、储能水箱、空气源热泵、光伏热水器等在现代农业、建筑业、绿色小区、酒店、公用设施中推广应用。

分布式能源：编制平邑县地方镇、卞桥镇分布式能源建设规划，作为对费县国电蒸汽进行有效补充。支持临沂嘉运生物科技在地方镇东部建设可再生能源气化项目，支持山东鲁冠玻璃制品、山东玉泉玻璃包装利用现有余热锅炉及煤气发生炉夹套，建设生物质锅炉；鼓励平邑钰盛木制品厂、临沂艾维新型装饰材料、山东康迪装饰材料通过节能改造提升，建设生物质锅炉，满足地方镇、卞桥镇的用热需求。

太阳能：依托平邑县全国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工程，积极推进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规模化综合开发利用，支持光伏发电龙头企业建立安全、稳定、高品质的光伏电站。优化光伏发电发展模式，积极推动太阳能光伏发电设备项目落地，力争到“十四五”末，全县新增光伏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46 万千瓦以上。

风能：依托华能平邑白彦 100MW 风力发电（二期）、流峪 150MW 风力发电（三期）建设，支持开展分布式风能综合利用，加大对集中式储能装置研发，提高区域风能产业生产配套能力，打造发输储配用一体化商业示范运营模式。力争到“十四五”末，全县风力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500 万千瓦以上。

5、大力推行高效储能技术及设施

以市场应用为导向，重点围绕新能源革命带来的能源转换、传输、利用和管理等环节，推动储能技术应用于可再生能源消纳、分布式电力系统和微网和能源互联网等；深入推进电力改革，加快发展大容量

输电、大规模新能源并网、智能大数据分析等关键技术，积极布局一批具有引领作用的重大储能试点示范工程。

（四）实施交通运输结构调整

1、深入推进柴油货车淘汰

完成省下达的国三营运柴油货车淘汰任务目标。根据国家统一部署，有序推进国四中重型营运柴油货车淘汰工作。优化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禁行区。与区域内公路货物运输大户签订目标责任书，引导其优先采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车辆运输。完善柴油货车运行监管平台，实时监控车辆位置、运行轨迹、排放水平等。制定相关措施，鼓励老旧机械淘汰更新。

2、加快推进交通用能清洁化

持续大力推广新能源、天然气（CNG/LNG）等节能环保运输工具，积极倡导私家车等社会用车清洁化，确保财政资金购买的公交车以及除特殊需要外的公务用车、市政、环卫车辆统一采用新能源车。

加强智能充电设施建设。建成依托公交场站、政府机关、商贸中心、大型社区等重要公共场所的充电站群，构建以公交线路为骨架、县城为中心、乡镇驻地节点、行政村为末梢的放射状充电站覆盖网，加大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

（五）实现资源节约化利用

1、促进水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

加强水资源保护。完善水资源保护考核评价体系，加强水功能区监督管理，从严核定水域纳污能力。加强入河湖排污口监督管理。分期分批确定主要河流生态流量和湖泊、水库以及地下水的合理水位。建立科学合理的闸坝联合调度体系，制定实施水量调度管理方案，合理安排闸坝下泄水量和泄流时段。加大水利工程建设力度，发挥控制性水利工程在改善水质中的作用。

开展农业高效节水示范灌区建设。发展农业节水改造及节水灌溉技术，减少农业用水。优化空间发展布局，统筹城乡发展；优化农业发展结构，促进生态农业发展；转变农业发展思路，改变农业发展模式；实行定额管理，普及节水灌溉技术。

推行工业领域节水和水循环利用。建立健全工业用水定额制度，鼓励节水和循环用水；加强对用水价格的调控，促进污水处理和利用；建设工业节水示范工程，严格控制高耗水行业发展。鼓励提高全县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推进城镇生活节水建设。通过推广节水型器具、完善供水系统等措施，提高居民生活用水效率，扩大非居民用水户计划用水管理范围，实行居民阶梯水价和非居民用水户超计划累进加价制度。

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加强用水效率控制红线管理，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大力推行节约用水措施，推广节约用水新技术、新工艺，发展节水型工业、农业和服务业，建立节水型社会。

2、提高土地资源集约利用效率

大力推进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工作模式，充分挖掘存量土地潜力，强化土地市场监管，坚持土地供应服从、服务于经济发展和土地市场需求原则，建立以供给引导需求新机制，严格控制增量，努力盘活存量，有效缓解用地矛盾，推动土地规范、节约、集约、高效利用。

建设高标准农田。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围绕“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积极建设高标准农田。结合粮食生产功能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重点实施农田排灌设施、机耕道路、农田林网、输配电设施和土壤改良等田间工程。加强农田水利设施配套建设和维修养护，强化地表水收集利用，大力兴建蓄水池、拦水坝等，不断提升水资源利用率。强化高标准农田管护措施，明确管护责任，保证管护到位。

3、提高农林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

开展农林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加快推进农业秸秆、畜禽粪污、农膜、林业废弃物、农产品加工副产物等农林废弃物高效利用。切实加强秸秆禁烧管控，强化地方各级部门秸秆禁烧主体责任。重点区域建立网格化监管制度，在夏收和秋收阶段加大监管力度。严防因秸秆露天焚烧造成区域性重污染天气。坚持堵疏结合，加大政策支持力度，整县推进秸秆全量化综合利用，全面开展秸秆肥料化、饲料化、燃料化利用，推广秸秆还田、制作畜牧养殖饲料、制备生物质燃料等技术应用。整县推进农膜回收利用，推广地膜减量增效技术。加大地膜国家标准宣传贯彻力度，从源头保障地膜可回收性。完善废旧地膜等回

收处理制度，试点“谁生产、谁回收”的地膜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实现地膜生产企业统一供膜、统一回收。加大研发力度，争取在降解地膜应用配套技术、高强度地膜替代产品、地膜回收机械、地膜综合利用技术等方面尽快取得一批突破性科研成果。

提高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强化新建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设备配套建设，做到粪污减量化、无害化、生态化和资源化；加大对家庭牧场和大型养殖场建设的政策扶持力度，积极引导畜禽养殖业由分散养殖向规模化养殖转移，积极推广生物环养猪、沼气利用、堆积发酵还田利用模式及粪便污水减量化技术，循环实现粪便再利用、变废为宝。

加强林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因地制宜鼓励利用次小薪材、林业三剩物（采伐剩余物、造材剩余物、加工剩余物）进行复合板材生产、食用菌栽培和能源化利用，推进农产品加工副产物的资源化利用。

（六）大力发展循环经济

全面推进循环化经济体升级。以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和降低污染物排放强度为目标，继续推动纸面石膏板生产企业和固废综合回收利用产业循环经济体建设，制定各具特色的循环化改造优化提升方案，提高绿色发展水平。

持续推动园区循环发展水平。根据国家、省级开发区循环化改造试点实施情况，制定产业园区循环化改造清单，按照“一园一策”原则逐个制定园区循环化改造方案，将生态循环产业链构建、重点用能单

位能源绿色化改造、余热余压利用、重点污染企业提标改造、固废综合利用、再生水及中水回用等作为改造重点，加快推进实施，促进废物综合利用、能量梯级利用、水资源循环使用，实现绿色低碳循环发展。

强化重点行业清洁生产。依法在“双超双有高耗能”行业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引导其他行业自觉自愿开展审核。进一步规范清洁生产审核行为，提高清洁生产审核质量。鼓励开展行业、工业园区和企业集群整体审核模式试点。探索推行企业清洁生产审核分级管理模式，对高耗能、高耗水、高排放企业以及生产、使用、排放《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中所列化学物质的企业严格实施清洁生产审核。

促进企业形成绿色发展共识。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培训活动，提高企业对发展循环经济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引导企业形成循环发展的集体共识。完善企业内部绿色发展管理机制，引导企业在内部建立资源节约管理制度，加强资源消耗定额管理、生产成本管理、全面质量管理，建立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调动职工节约降耗的积极性。

（七）探索生态产业化实现路径

开展生态产品价值核算。建立生态资源要素调查清单账户，研究建立生态产品核算的生态资源要素调查清单。开展典型资源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确立适宜于平邑县的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指标体系和核算方法，精准核算生态资源的生态产品价值。

统筹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在现有中央和地方财政资金的基础上，积极引入社会资金，统筹推进沂蒙山（平邑县）区域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统筹结合生态保护与产业发展，推进系统治理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以生态环境导向的 EOD 模式开发为主，对修复后的生态资源进行整合开发，推动文旅和康养等服务产业发展，探索生态修复与产业发展综合开发一体化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

完善绿色金融扶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创新绿色金融产品，推动绿色信贷创新，将金融产品创新与农村产权改革相结合，探索农村土地经营权、生态资源产权等为抵押物的生态信贷模式，积极稳妥发展排污权抵押贷款、碳金融等创新工具。完善绿色金融组织体系，吸引金融机构设立绿色金融相关业务，对于不能确权登记、不能被金融机构认可的苗木、奇石、古树等资源性资产和文化资源，利用财政资金，通过融资担保等方式，引导撬动金融资源流向生态保护修复和生态产业经营开发主体。

第五节 打造生态生活体系，增进民生福祉

（一）加强城乡环境一体化建设

1、保障城乡饮水安全

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深入推进平邑县自来水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岳庄水库等 7 处“千吨万人”饮用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划定 219 处农村水源地保护区或保护范围，完成农村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勘界立标。健全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管理档案，持续提升地表水型饮用

水水源地预警监控能力，组织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2、积极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减量

建立健全符合平邑县农村实际、方式多样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支持平邑天楹等企业开展城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规范生活垃圾焚烧厂建设运行，积极开展余热回收利用，鼓励开展水泥窑协同处置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化试点，推行垃圾就地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到 2025 年，有基础、有条件的地区实现农村生活垃圾处置体系全覆盖；有较好基础、基本具备条件的地区，力争实现 50%左右的村庄生活垃圾得到治理。

3、继续抓好城乡绿化

实施城区绿地系统建设工程。以“一核为主，两廊串城，双轴辐射，四点散步”为总体构架，坚持生态优先、因地制宜、区域分异、远近结合的原则，按照“300 米见绿，500 米见园”要求落实城市绿化用地，结合城市更新，采取拆建建绿、留白增绿、见缝插绿、立体植绿、修复还绿等方式增加城市绿地。计划至 2025 年，规划新建城市综合公园 2 处，新建社区公园 5 处，新建儿童公园 1 处，新建滨水带状公园 1 处，湖东带状公园 1 处，提升浚河路街旁绿地 1 处，新建街旁绿地 15 处。同时根据现状绿地存在的诸多问题，加大对莲花山公园、浚河公园的提升改造。

实施生产绿地建设工程。根据城市绿化持续发展的需要，选择土壤丰富、水源较好、交通方便的地段建设生产绿地，以平邑县乡土树

种为主，加大优良新品种的引进、培育。对标兰陵国家农业公园，连片打造保太镇花卉苗木基地，规范提升耀佳苗木市场，打造集销售、观光、餐饮、住宿、购物于一体的花卉苗木小镇。加大武台黄桃、保太花卉、柏林蓝莓、卞桥果蔬、温水奇异果等种植基地建设，不断扩大全县生产绿地面积。

（二）打造绿色城镇

1、强化城镇生活污水治理

加快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与改造。加快全县污水处理厂及管网配套提升工程，加快平邑县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改扩建、第三污水处理厂改造及配套管网改造、平邑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等工程建设。全面加强配套管网建设。强化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污水截流、收集。现有合流制排水系统应加快实施雨污分流改造，难以改造的，应采取截流、调蓄和治理等措施。

推进污泥处理处置。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应进行稳定化、无害化和资源化处理处置，禁止处理处置不达标的污泥进入耕地。非法污泥堆放点一律予以取缔。

2、推进建筑绿色发展

开展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鼓励实施绿色化改造，新建建筑要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大力推广装配式建筑、被动屋等绿色建筑，推进绿色施工科技示范工程建设，加快工程施工绿色化进程。严格执

行居住建筑节能 75%、公共建筑节能 65%标准，积极发展超低能耗建筑。推动数字化技术应用于建筑节能，落实建筑能耗限额制度，加强建筑能耗监测平台运维及数据应用。探索建立建筑节能市场机制，鼓励推行合同能源管理、PPP 等节能服务新模式。

3、加快城区改造

科学划定城市增长边界，严控城市开发强度，坚持集约发展，做好中心城区 133.16 平方公里范围规划建设。分类有序推进城中村、老旧小区、城乡结合部改造和综合整治，盘活土地资源，拓展城市发展空间。在城市规划建设中，注重融入平邑县历史文化，突出平邑县特色，彰显地方韵味。适度合理利用城区周边村庄集体建设用地，推进城乡结合部有序发展。重点推进兴水河片区治理，建设兴水河、浚河城市休闲景观轴线、商务办公中心和宜居社区，打造更多城市精品，建设基础设施完善、功能配套齐全、生态环境优美的宜居新城区。

4、美化城市环境

以创建省级文明城市为抓手，带动城市管理水平和文明程度大幅提升。实施城市绿景工程，布局城市小微绿地，提高建成区绿地率。结合水系本底，拓展绿色空间，形成“水”字型主框架，将公园建成城市绿肺，将街道建成城市绿网，将河道建成城市绿脉，将社区建成城市绿点，打造生机勃勃的美丽城区。完善垃圾收集系统，全面提高城区市容环境水平，营造优美舒适、干净整洁、清新自然的城市环境。

（三）扎实推进乡村生态振兴

1、推进新型城镇建设

围绕平邑县各镇街主导产业、功能区划、资源禀赋及历史文化底蕴，突出“一镇一品”特色，完善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增强小城镇聚集能力，将乡村振兴与新型城镇化有机衔接，实现城乡融合高质量发展。

平邑街道：主要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中医药产业，建设区域性物流商贸中心，实现电商跨越发展。倡导适度规模经营，提升重点农产品基地的产业附加值。着力打造五大城市功能片区，提升城区综合承载力，建设传承历史、生态宜居的魅力村居。

仲村镇：全面推动手套、家具产业等产业转型升级，推进电子商务特色产业镇建设。大力发展生产性服务业，打造中高端商贸服务业和物流基地。立足旅游带动乡村振兴，联动发展生态旅游、红色旅游、历史文化游、休闲旅游，形成综合性观光旅游带。探索粮食、黄烟、畜牧、果蔬、茶叶等农畜产品生产集约化、规模化、企业化，发展一批产出能力强、科技含量高、示范作用大的农产品基地。

武台镇：围绕果品特色产业，推进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提升“武台黄桃”区域公用品牌的影响力。唱响“山清水秀”的生态品牌，大力开发桃花、葡萄和优质茶等旅游主题。

保太镇：做强花卉、石膏、农副产品加工等主导产业，适度扩大蔬菜、中药材、黄烟、花卉苗木等经济作物种植规模。抓住北部文旅

融合聚集区建设契机，调整人口空间分布，搞好孙庄、羊城、子宿等片区的农业综合开发。

卞桥镇：以木业产业园区建设为抓手，打造木业产业集群。大力发展农村电商等生产性服务业，重点打造银线河航空育种转化基地、滩汪湖蔬菜基地、资邱东岭果品基地，实现果蔬种植规模化、品牌化和高附加值。

柏林镇：充分发挥蒙山资源优势，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休闲度假、医养健康、现代农业”四大产业，打造乡村振兴沂蒙高地、齐鲁样板。

地方镇：加快建设全国最大的果蔬罐头产业集群，加快罐头产业与电子商务深度融合，大力发展果品和旅游等优势主导产业，加强天宝山等景点建设，打造九间棚红色文化品牌。

铜石镇：改造提升石膏、金银花中药材加工业，提高木业企业的品牌化水平和质量效益，打造金银花等中药材深加工基地。积极构建以大蒜种植为主导，金银花、山楂、梨、石榴、草莓、大樱桃等为特色的农业产业化格局。

温水镇：扎实推进果品、花卉、蔬菜、黄烟等特色农业项目，建设特色高效生态农业观光带和田园综合体。倾力打造“温水”品牌，扎实推进环境综合整治和美化提升工程，继续走在美丽乡村建设前列。

流峪镇：以“山水流峪，金银花乡”为主题，发展 241 省道沿线金银花等中药材加工产业线，五龙湖水库农文旅产业线，327 国道

沿线新型建材产业线，打造金银花特色小镇。

郑城镇：壮大金银花中药材等支柱产业，打造金银花特色小镇，示范建设沂蒙道地药材交易市场。以曾子孝道文化、金银花产业和苏家崮战斗遗址为依托，大力发展全域生态文化旅游。

白彦镇：紧紧围绕“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目标任务，以高效牧业、乳品加工产业的龙头带动，发展连线连片的高效农业项目区，打造全省一流的特色牛奶产业制高点。积极推动白彦片区工业聚集、转型升级、多点开花，确保镇域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农民持续增收。

临涧镇：加大樱桃、中药材、黄梨等优势产业的发展力度，打造特色农业发展平台。发展乡村文化旅游，打响“樱桃小镇、山水临涧”旅游品牌。

丰阳镇：加快建设平邑石材新动能双创园和金牛山木业聚集区建设。打造全域生态文化旅游特色小镇，红石特色小镇。依托香山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春华家庭农场、耕源山庄打造特色农业种植区。

2、全面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建立和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开展生活垃圾专项清理整治，实现村庄生活垃圾收集处置率达到 100%，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100%。推进农村坑塘水系污染治理，推广绿色生态养殖，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解决农村水污染问题。

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巩固提升。加快农村污水收集处理。按照“一次规划，分步实施”原则，实行农村环境基础设施统一规划、统一

建设、统一管理，将城镇周边村庄、农村新型社区优先纳入城镇生活污水处置体系，远离城镇的社区、集中连片村庄因地制宜建设环境基础设施。实施农村无害化厕所改造工程。探索建立农村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社会化机制，确保农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理处置。加强改厕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有效衔接，将农村水环境治理纳入河长制、湖长制管理。到 2025 年，县城近郊区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明显提高；有较好基础、基本具备条件的地区，生活污水乱排乱放得到管控。按照群众接受、经济适用、维护方便、不污染公共水体的要求，普及不同水平的卫生厕所，巩固提升农村厕所革命成果，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厕所革命与生活污水治理有效衔接。

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整治。根据全国农村黑臭水体排查清单及《平邑县农村黑臭水体排查清单》，确定重点治理区域和对象，提出地方分级监管思路，从建立动态台账、试点示范、系统整治、公众宣传等方面，提出政策措施。

推进村庄绿化亮化，改善村居环境，按照“四净四无”（地面净、桌面净、厨房净、厕所净、无垃圾、无污水、无杂物、无死角）标准，开展净化、绿化、美化庭院和整理家庭居室，保持干净整洁、美观舒适的居住环境。

3、建设“美丽平邑”特色乡村

进一步加强传统村落和传统民居保护，提升传统村落保护发展水平，加大传统村落整体空间形态、村落肌理、历史传统建筑等保护力度，全面推进全县传统村落规划建设。实施“清洁乡村”巩固行动，构

建完善“村收镇运县处理”、“村收镇运片区处理”的城乡垃圾处理体系，加强农村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不断提升村容村貌和绿化美化水平。

按照“科学规划布局美”的要求，完成改造旧村、改造危旧房、改造林相、改造基础设施四大任务。按照“村容整洁环境美”的要求，切实抓好路、改水、改厕、垃圾处理、污水处理、广告清理等项目整治。按照“创业增收生活美”的要求，编制农村产业发展规划，实施农业特色产业生态化、精致高效化工程。发展乡村旅游、生态乡村工业，促进农村创业就业，增加农民收入，构建高效的农村生态产业体系。按照“乡风文明身心美”的要求，以提高农民群众生态文明素养、形成农村生态文明新风尚为目标，增强村民的可持续发展观念，构建和谐农村生态文化体系。

持续改善农村面貌。立足国家级生态功能试验区、国家级水土保持先进县、山东省长寿之乡，结合美丽乡村建设，加快“美丽平邑”乡村建设提档升级。“十四五”期间，创建 20 个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5 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片区、90 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250 个县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到“十四五”末，累计达到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36 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片区 9 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121 个、县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325 个。

（四）践行绿色生活方式

1、深入推行政府绿色采购

明确政府绿色采购责任主体。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政策的宣传与指导，推动采购单位提高思想认识，认真履行绿色采购工作主体责任，

严格执行政府绿色采购要求，建立健全采购管理制度，不断提升绿色产品的采购比率。

实行节能环保产品清单制度。要求采购单位在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政府采购文件中载明对产品（含建材）的节能、环保要求，全面及时公开采购项目信息，优先采购节能、环保标志的产品。采购项目完成后，依法组织采购项目的履约验收。

强化政府绿色采购监督管理。加强对政府绿色采购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自觉执行采购节能、环保、节水等政府采购政策，确保政府绿色采购工作取得实效。

2、推动绿色消费

以扩大绿色产品供给和绿色技术创新为重点，培育绿色消费市场，推行政府绿色采购制度，引导消费者购买节能与新能源汽车、高能效家电、节水器具等节能环保低碳产品，减少一次性用品使用。加强公共交通和慢行系统建设管理，鼓励公众降低私家车使用强度。建设“无废城市”，提高垃圾分类处置覆盖率。开展绿色生活创建活动，创建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和绿色社区。提高公民环保素养，将生态环境教育全面融入国民教育体系。健全环境决策公众参与机制。壮大环保社会组织和志愿者队伍，广泛引导公众参与，在全社会营造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良好氛围。

3、加快发展绿色产品

将绿色低碳新理念、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融入交通基础设施规划设计、施工建设、运营养护全过程，推动在重大工程建设中的应用，全面推进绿色低碳交通基础设施发展建设。大力推广使用节能环保汽车、新能源汽车、天然气（CNG/LNG）清洁能源汽车、液化天然气动力运输设备等。

第六节 建设生态文化体系，弘扬生态文明理念

（一）打造特色文化品牌

加强文化传承，依托“九间棚精神”打造九间棚当代沂蒙精神党性教育基地，依托观音山红色文化集聚区打造全国红色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依托曾子“孝”和“慎独”文化打造中国传统文化教育基地，依托“天宇博物馆”和岱崮地貌打造地质科普文化教育基地，充分挖掘平邑县红色文化和绿水青山资源禀赋，创新红色文化和绿色生态的融合发展模式，推进平邑县生态文化发展。

（二）健全生态教育体系

1、加强党政机关生态教育

定期给政府人员举办学习班，开展学习月、学习周等活动，制定各部门学习计划，提高党政机关人员从业水平。鼓励党政机关人员提高学历，提高党政人员专业及综合文化素质。利用政府的各种学习机制，学习生态文明理论知识。把生态文明纳入党政干部教育培训、考试、竞职的内容，确保所有党政干部全部参加生态文明培训，推进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教育常态化。

2、推进学校生态教育

加强学校师生生态文明培训，提高校园师生对生态文明的理解。积极开展生态文明社会实践，充分发挥少先队、共青团、学生会等组织的作用，利用与环保有关的纪念日（周、节）开展活动，宣传环境保护、生态安全法律法规。运用板报、绘画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生态文化教育的重要意义和政策措施。引导学生从身边事做起，宣传和鼓励实行绿色生活方式、绿色消费方式，普遍提高学生的生态文明意识。

3、加强企业生态教育

加强企业环境治理责任制度建设，引导企业绿色生产，推广绿色工艺和新设备，鼓励企业提高固体废物的回收利用率；规范环境管理制度，强化节能减排自觉行动，提高资源利用效率；重视员工技能培训，确保职工按照岗位操作规程进行操作，避免因错误操作或习惯性操作引发污染事故；加强企业的生态文化宣传教育，组织企业内部人员参加生态文明培训活动，践行生态文明行为。

4、开展社区生态文明宣传

通过互联网平台，开展网络生态文明教育。采用发放环保手册、开辟报纸专栏、举办社区生态文化展览和主题宣传活动等多种形式，开展线下群众生态文明教育。积极推动绿色生活理念深入人心，培育文明向上的社区生态文化，发展垃圾分类、绿色出行、资源节约型社区生态文化。

（三）引导公众积极参与

1、完善社会监督机制

深入开展环境保护活动，为公众、社会组织积极提供污染防治法规培训和咨询，邀请其全程参与重要环保执法行动和重大环保事件调查，公开曝光环境违法典型案例。依托“互联网+”创新环境保护公众参与模式，完善环保微博、微信工作体系，健全公众投诉、信访、舆情和环保执法联动机制，充分听取公众对重大决策和建设项目的意见。不断健全政府与企业、公众的信息沟通和反馈机制，激发各方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努力形成群策群力、共建共享的生动局面。

2、构建全民行动格局

牢固树立生态文明理念，积极弘扬生态文化，提高全社会生态文明意识，形成勤俭节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引导和规范非政府生态环保公益组织发展，支持民间环保机构、志愿者开展工作。加强生态文明宣传力度，充分利用网络、电视、广播等媒体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地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的舆论宣传，大力宣传生态环境保护先进典型，鼓励群众践行绿色生活理念，提升公众的生态知识与法律水平培养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的强烈意识，，树立公众正确的生态文明意识与概念，把生态文明建设切实转化为全社会的自觉行动。健全环境决策公众参与机制，保障公众的知情权、监督权、参与权。确保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参与度和满意度不低于 80%。

第四章 重点工程与效益分析

第一节 工程内容与投资估算

根据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任务，结合平邑县县情，从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空间、生态经济、生态生活和生态文化六个方面共规划 22 个重点项目，规划总投资 64.01 亿元。

第二节 效益分析

规划的实施将使得平邑县的生态状况得到持续有效的保护和改善，环境和发展得到有效的协调，环境污染得到有力削减和控制，景观生态格局安全、稳定，环境宜居、友好，城市生态功能更加健康，工业布局 and 结构日趋合理，资源节约型产业逐步形成，生态农业基地长足发展，生态旅游渐成规模，土地、水等自然资源得到合理的开发和利用，生态文明建设成为主流，经济可持续发展，社会全面进步，体现了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高度统一。

（一）生态环境效益

推动全县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全面改善。生态安全格局逐步建立，区域自然生态系统功能得到维护，生物多样性得到提高；通过实施河流综合整治、大气污染治理等措施，不断提高区域环境质量，全面提升环境监测与监管能力、环境风险防范能力。

城乡人居环境得到有效改善。通过城乡环境一体化建设以及绿色生活建设，打造城市景观风貌，营造生态功能完善、环境优美、生活

舒适的人居环境。通过农村污水和垃圾收集处理、饮用水安全供给、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等措施，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及示范乡镇，有效改善农村生态环境。

生态文明理念深入人心。通过开展生态文明宣教系列活动、打造生态文明教育基地等措施，促进决策者、管理者和人民群众文明程度的显著提高，引导市民价值取向，消费行为从消费型向持续发展型转变。

（二）经济效益

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通过实施严格的主体功能产业准入制度，实施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工业、农业和服务业布局，大力推动产业科技创新发展，结合自身发展优势和条件，建设高效的环保节能产业、特色农业及绿色生态旅游业，推动资源高效利用和产业循环低碳发展，从根本上优化全县产业结构和发展模式。

推动经济强力增长。生态工业建设将提高生产效率及工业废弃物综合综合利用率，达到降低能耗、减少支出、增加效益的目的。生态农业建设将提高农产品质量，提高农产品附加值，促进农业增收。生态旅游业将充分挖掘平邑县生态环境优势及丰厚的文化底蕴，吸引国内外游客，增加经济收入，拉动内需，提高就业率。

增强城市活力，提高城市综合竞争能力。将经济发展建立在尊重自然生态规律的基础上，将污染控制在环境容量的限度之内，节约并

高效利用资源和能源，有效改善社会管理机制，实现城市的可持续发展，从整体上提升平邑县形象，增加知名度，创造好的投资环境。

（三）社会效益

人民生活质量得到提高。通过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城乡环境基础设施将更加完善，城乡环境面貌将进一步得到改善，人们居住的环境将更加舒适，人与自然的关系将更加和谐，社会将更加和谐稳定。城乡居民传统生产、生活方式及价值观念会向环境友好、资源高效、系统和谐、社会融洽的生态文化转型，实现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的同步发展，将极大地促进社会文明与进步。

全民生态素质逐步提高。通过生态文化建设，有利于不断提高居民生态素质，有利于促进整个社会生态文明程度和人口素质的显著提高，有利于不断提高干部群众的生态环境意识，更好地保护生态环境质量，保障生态系统的健康持续发展。

第五章 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平邑县生态文明建设领导小组，县领导任组长、各有关部门主要领导为成员，并设立办公室，加强对创建工作的组织领导和检查指导，对本规划的重点工程进行统筹监督、协调沟通。各镇（街）相应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各有关部门明确分管领导和责任科室。制定生态文明建设年度计划，分解落实生态文明建设任务，确保生态文明建设各项工程和任务的组织落实、任务落实、措施落实和管理落实。

（二）加强评估考核

把生态创建工作实绩列为领导政绩考核的重要内容，纳入政府部门目标考核体系，评估各责任部门项目完成情况。县委、县政府加强对规划年度目标执行情况的督促和检查，进行生态创建工作总结，对完成责任指标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确保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建设规划实施。

（三）加大资金投入

将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资金纳入财政预算。发挥财政资源配置职能和引导作用，建立“政府引导、社会参与、市场运作”的多元化投融资体系。吸收社会力量参与，拓展资金来源渠道，鼓励社会资金转向生态文明建设领域。建立有效的资金使用和监管制度，对资金使用全过程加强监督，严格执行投资问效、追踪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四）推进科技创新

加强环境管理机构和队伍建设，强化科技队伍建设。加大生态文明建设与环境保护专业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努力造就一支业务熟练、数量充足、结构合理、适应环境形势发展需要的高素质创新型环境保护人才队伍。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先进技术的引进、推广，引进清洁生产、生态环境保护、废旧资源综合利用、生态产业等方面的各类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加强生态系统服务、生态环境承载力评估、生态安全阈值、水环境容量动态预测等基础理论研究，完善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机制，加大对科技人才的薪资待遇。

（五）推动全民参与

扎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示范乡镇、生态文明村创建活动，充分发挥人民群众在生态文明建设中的主体作用，通过互联网、电视、广播等平台强化宣传工作，调动民众参与生态文明建设的积极性，自觉履行生态环保义务，开展绿色生活，积极监督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开展。

附表

平邑县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重点工程一览表

序号	领域	任务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实施年限	责任单位	投资/亿元	对应指标
1	生态安全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东城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改造提升工程	对东城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进行改造提升	2022-2025 年	县住建局	0.07	水环境质量
2	生态安全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新建枣梨小水库、泽国庄小水库、山丘区水库 13 座	新建大坝、放水洞、溢洪道及管理设施等	2022-2025 年	平邑水利局	2.188	水环境质量
3	生态安全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唐村河、温凉河、西皋河、跃鱼沟河治理工程	对该段河道进行清淤、培堤、沿途建筑物进行改建、及绿化，提高该段河道的防洪能力，美化环境	2022-2025 年	平邑水利局	2.4	水环境质量
4	生态安全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平邑县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项目，河道生态修复类项目：兴水河生态修复工程，浚河生态修复工程，鲁埠河生态修复工程，柏林河生态修复工程，金线河生态修复工程，银线河生态修复工程。水源地生态修复类项目：修复生态塘坝 86 座，小河流生态修复 8.57 千米。	2022-2025 年	平邑水利局	0.9829	水环境质量
5	生态安全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兴水河片区改造	建设兴水河南路等 22 条新建道路，更新改造宗圣路等 9 条道路雨污管网及路面、路灯等基础设施；完成兴水河河道扩宽蓄水、82 万平方米沿河景观带建设；新建 6 座桥梁，提升改造 5 座桥梁；	2020-2024 年	兴水河指挥部、财金集团	2.24	水环境质量

6	生态安全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水系连通工程项目	对平邑县内浚河及其支流兴水河、鲁埠河进行治理与联通，治理长度 8km；实施唐村水库引水工程，柏林河治理工程、唐村河疏浚工程等	2020-2024 年	财金集团	10	水环境质量
7	生态安全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进行农村水系连通，对小塘坝、小谷坊、小河道、农用井进行综合治理	2020-2024 年	水利局	3.2	水环境质量
8	生态安全	生态系统保护	平邑县森林保育工程	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项目，设置生态保育通道 127.8km，生态水池 111 处，生态防护墙 26.89km，生态溢流坝 93 座，自然保护观测站 9 处，生态保育管网 12.6km。	2021-2023 年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1.3134	生态环境状况指数、林草覆盖率
9	生态安全	生态系统保护	平邑县退化公益林修复与森林质量提升工程	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项目，对万寿宫林场、大洼林场、明光寺林场及柏林镇部分退化公益林修复与森林质量提升，面积 20486 亩。	2021-2023 年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0.6145	生态环境状况指数、林草覆盖率
10	生态安全	生态系统保护	平邑县小微湿地生态修复工程	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项目，对 11 个镇街和 6 个国有林场的小微湿地实施生态修复，面积 700 亩，采用潜流式湿地，主要实施清淤、水渠、植被修复及配套工程。	2021-2023 年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0.5116	生态环境状况指数、林草覆盖率
11	生态安全	生态系统保护	平邑县蒙山区域沿线地质环境修复治理工程	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项目，在人工干预的条件下消除平邑县地方镇黄山顶村北侧山体地质安全隐患；平邑县铜石镇金圣堂崩塌地质安全隐患；平邑县郑城镇王家安子村崩塌地质安全隐患；平邑县铜石镇泰和村岩溶塌陷地质安全隐患；平邑县柏林镇银星石膏矿塌陷地质安全隐患等 5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通过山体修复、危岩体卸载、加固，种植土回填、生物修复等手段修复周边因地质灾害破坏的生态环境，避免突	2021-2023 年	平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0.336	生态环境状况指数、林草覆盖率

				发地质灾害对地质环境的破坏,并长期保持稳定				
12	生态经济	资源节约与利用	木业产业转型升级众创园项目	占地 400 亩,总建筑面积 23.6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生产车间 30 栋、集体办公区,员工集体休息区及其配套设施。	2021-2023 年	卞桥镇	4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率
13	生态经济	资源节约与利用、产业循环发展	新希望六和退城入园项目	占地 174 亩,建设日宰毛鸡 13 万只生产线、日宰毛鸭 5 万只生产线、熟食加工 2000 吨/月生产线各一条。	2022-2023 年	经济开发区	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率、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效率
14	生态生活	人居环境改善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美丽乡村示范创建项目	对标“四清四化”和美丽乡村示范村标准,投入 1.5 亿元开展清洁村庄整治提升和美丽乡村示范村、示范片区创建,打造一批省、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和市级美丽乡村示范片区	2022 年	农业农村局	1.5	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
15	生态生活	人居环境改善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采用市政纳管、村级污水处理站以及分散处理等模式对农村生活污水进行治理	2022-2025 年	生态环境局	1.1	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任务的行政村比例
16	生态生活	人居环境改善	平邑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及管网配套项目	占地 121.6 亩,建设内容有污水处理厂区、厂区内配套设施,处理规模约 8 万 m ³ /d,配套污水收集管网 55 公里	2022-2024	住建局、开发区	1.8	城镇污水处理率
17	生态生活	人居环境改善	平邑县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项目	建设规模 4 万吨/日,建设内容为两期建设日处理污水 2 万吨生产线两条,厂区配套设施一批	2021-2023 年	住建局	1	城镇污水处理率

18	生态生活	人居环境改善	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改扩建项目	建设内容包括：重新铺筑腐蚀破损管网，对响水沟管网提升改造，实现雨污分流，污水厂内部新建曝气池、厌氧罐等配套设施，将污水日处理能力提升到 3 万方	2022-2023 年	住建局、地方镇	1.5	城镇污水处理率
19	生态生活	人居环境改善	第三污水处理厂改造及管网配套改造项目	对污水处理厂进行改造，日处理能力由 3000 吨提升至 5000 吨，改造污水管网 50 公里	2021-2023 年	住建局、仲村镇	1	城镇污水处理率
20	生态生活	人居环境改善	唐村水厂工程	利用唐村水库，新建日供水 6 万吨水厂 1 座，铺设县南部片区供水管网 350 公里，供水覆盖平邑街道、仲村、流峪、临涧、丰阳、白彦 6 个镇街	2020-2023 年	水利局	3.2	村镇饮用水卫生合格率
21	生态文化	观念意识普及	流峪镇重点片区打造	创建“山水流峪、金银花乡”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以金银花百里长廊为主线，串联车庄、桃花峪、蚕厂、臭蒲滩、东北岭、下崮安、孙家山头、迎春坡 8 个自然村，片区打造主要以美丽乡村建设、乡村旅游、特色产业种植、代加工车间等带动村集体、村民致富，大力发展村党支部领办合作社，激活乡村振兴“一池春水”。	2022 年	流峪镇人民政府	0.05	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和参与度
22	生态文化	观念意识普及	彭泉-九间棚-观音山旅游综合开发项目	规划总面积 10 万亩，建设九间棚党性教育基地服务中心、彭泉漫游谷乡村休闲旅游区、观音山红色文化旅游区、生态休闲康养区等。	2021-2025 年	文旅局、民政局	20	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和参与度